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田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宝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湖北金环、公司、本公司	指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京汉控股	指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京汉置业	指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京汉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环新材料	指	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襄阳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丰汇颐和	指	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
化纤开发	指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乐生活	指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合丰	指	北京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金汉	指	北京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通辽京汉	指	通辽京汉置业有限公司
香河京汉	指	香河京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香河金汉	指	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鹏辉	指	北京鹏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温岭京汉	指	京汉（温岭）置业有限公司
廊坊京汉	指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京汉邦信	指	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
香河泰赫	指	香河泰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京汉酒店	指	京汉保定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京汉保理	指	北京京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联合置业	指	北京西部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安新分公司	指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新分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湖北金环	股票代码	00061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湖北金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UBEI GOLDEN R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OLDEN R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田汉		
注册地址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41133		
办公地址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41133		
公司网址	http://www.000615.com.cn		
电子信箱	hbjhzb@sohu.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红	徐群喜
联系地址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
电话	0710-2105321	0710-2108234
传真	0710-2105321	0710-2108233
电子信箱	lihong8878@sohu.com	hbjhzb@sohu.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000707095189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9 号），2015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完成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此，公司主业由化纤主业和房地产主业组成。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设立以来，进行过四次实际控制人变更。1、2001 年 8 月 3 日，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1]178 文《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北化纤集团公司转让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股权问题的批复》：“根据襄樊市人民政府报送的《关于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控股权的报告》（襄政文[2001]39 号）批复，同意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 4492.3465 万股股权进行转让。”2003 年 3 月 18 日，财政部财企[2003]100 号文《财政部关于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股份公司 6702.0954 万股国有法人股中的 4492.3465 万股转让给湖北泰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此次国有股转让完成后，股份公司的总股本仍为 15490.846 万股。其中，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仍持有 2209.7489 万股，占总股本的 14.26%，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湖北泰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492.3465 万股，占总股本的 29%，股份性质为社会法人股。”至此，公司第一大股东由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北泰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刘军先生。2、湖北泰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18 日与湖北嘉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所持有的湖北泰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股权转让给湖北嘉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王凤岐先生所持股份（占湖北泰跃集团注册资本的 30%）不变。2008 年 7 月 22 日，湖北嘉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与王凤岐先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湖北泰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王凤岐先生将所持湖北泰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股份以人民币 7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其第一大股东湖北嘉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至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朱俊峰先生和蒋岚先生。公司第一大股东仍为湖北泰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08 年 8 月 18 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湖北泰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湖北泰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经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名称等项目的变更，公司第一大股东更名为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3、2013 年 12 月 2 日，公司接大股东通知，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湖北嘉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 11 月 28 日与朱俊峰和胡爱珍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湖北嘉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分别转让给朱俊峰 99%、胡爱珍 1%。至此，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朱俊峰先生、蒋岚先生变更为朱俊峰先生一人。4、2014 年 6 月 3 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因朱俊峰、胡爱珍、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被告已接受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根据民事调解书内容，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经完成，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5 月 30 日出具了公司变更通知书，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人（股权）变更由变更前的胡爱珍出资 438 万元，占 1.0%，朱俊峰出资 43362 万元，占 99.0%，变更为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3800 万，占 100.0%。企业类型变更由变更

	前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田汉先生。2014 年 12 月 1 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经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石景山分局进行了名称等项目的变更，变更后名称为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5、2015 年，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核发了《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9 号）。重组完成以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变。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众环海华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明瑾 汪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 4 楼	冯文敏、喻成友	2015-2019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413,281,318.67	694,885,828.30	1,900,802,118.50	26.96%	643,919,203.09	1,565,901,99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7,683,901.90	15,749,146.33	135,738,632.47	75.10%	-36,642,072.91	23,694,82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313,412.35	-16,096,667.82	-16,096,667.82	159.05%	-61,247,526.98	-61,247,52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12,986,150.33	139,681,604.17	-1,396,761,061.76	247.17%	-59,698,229.40	462,826,201.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07	0.35	74.29%	-0.17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07	0.35	74.29%	-0.17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5%	2.56%	9.47%	4.88%	-5.67%	1.75%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3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7,342,940,562.22	1,491,607,234.23	6,675,440,649.85	10.00%	1,204,078,527.60	4,738,113,44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53,596,209.28	781,199,377.32	1,651,899,750.48	0.10%	607,169,529.28	1,366,906,790.08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5,503,879.04	459,496,359.45	744,725,076.72	603,556,00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871,140.45	50,105,800.48	48,149,610.55	31,557,35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1,921.96	3,998,962.83	4,751,655.00	18,874,71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2,121.35	859,107,630.63	873,059,751.98	66,866,646.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分季度财务指标相关数据与原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报告期内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报表重述原因所致。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13,461.11	-71,885.18	2,831,372.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15,204.00	4,974,687.00	5,250,407.00	主要系湖北金环的补贴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751,406.29	5,782,054.2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1,895,972.35	114,377,847.69	55,043,724.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105,525.57	17,045,605.11	9,383,092.32	主要系出售长江证券 1000 万股股票及分红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754,717.00	754,717.00	754,71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5,232.86	391,283.93	603,811.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685,052.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917,183.33	-5,611,638.45	-5,293,173.54	
合计	210,370,489.55	151,835,300.29	84,942,352.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即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曹进、关明广、段亚娟、袁人江、田保战、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9月21日核发了《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9号）。重组完成以后，公司业务由单一化纤业务变更为化纤业务和房地产业务，形成共同发展的多元化格局。

1、化纤业务方面：公司是国内漂白粘胶长丝和浆粕的主要生产企业，化纤业务主导产品金环、银环牌粘胶长丝、浆粕、精制棉、玻璃纸是纺织、化工工业的优质原料和包装材料，公司生产的“银环牌”粘胶长丝是国内外公认的名牌产品，曾荣获“湖北省精品名牌称号”和“湖北省著名商标”。近年来公司化纤业务主要产品和优势产品以其良好品质均受到广大用户的青睐。作为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公司的盈利能力一方面取决于自身的技术研发、产品结构，另一方面还依赖公司在销售、生产、采购方面的成本控制。公司所处的化纤行业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宏观经济形势对行业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十二五”期间，在我国纺织行业需求增长的拉动下，化纤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2、房地产业务方面：公司迎合首次置业和首次改善置业的中青年刚需群体的需求，推出“京汉铂寓”及“京汉君庭”两条系列核心品牌产品线。目前的业务区域主要覆盖北京、河北以及内蒙古等环渤海城市区域，并向全国范围内进行拓展。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受益于一线城市市场景气、京津冀一体化政策和北京人口外移带来的红利，展示了良好的盈利前景。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专业、专注、价值竞争”的经营理念，在健康产业、资源整合、经营模式等多方面进行研究与探索，为公司下一步实现转型奠定基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联营企业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注销,长期股权投资期末减至零
固定资产	无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53.14%,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本期对功能性纤维素纤维及其他项目技术改造投入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化纤业务方面

公司是目前国内生产粘胶纤维系列产品品种最全的生产基地，产品包括产粘胶长丝、玻璃纸、浆粕、精制棉等多种产品；是首批通过工信部粘胶纤维行业准入公告的企业和国内最早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之一；已通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一体化认证及食品包装用玻璃纸质量安全生产许可；先后获得“中国能效之星”、“中国化纤工业节能减排先进单位”、“湖北省工业与信息化融合试点示范企业”、“湖北省安全生产先进企业”、“湖北省劳动关系和谐企业”、“襄阳市职工培训示范性企业”等荣誉称号。2014年，公司还被遴选为湖北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2015年，公司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并获得“襄阳市出口名牌企业”荣誉称号。

公司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与国内多所大专院校、科研单位有技术合作；先后获得国家新产品证书、纺织工业科技进步二等奖，与武汉大学共同承担了国家863项目等，并获得多项技术专利。多年的生产、技改经验，打造了一支懂技术、会管理、善经营的管理团队；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敢打硬仗、善打硬仗、敢于拼搏的员工队伍；各工序都有技术精湛的专业带头人，普通员工资源丰富。

公司为国家首批通过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之一，2009年12月通过了ISO9001：2008版质量管理体系再认证审核；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四标合一”的一体化管理体系，并通过了中质协专家组对公司进行的现场审核，夯实了公司管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设备状况良好，设备利用情况符合行业标准。

2、房地产业务方面

公司子公司京汉置业通过科学管理快速成长为一家具有房地产开发一级资质的大型房地产企业。具有如下核心优势：

在住宅市场细分的大背景下，公司推出的两大系列品牌产品即小户型的“京汉铂寓”以及中等户型的“京汉君庭”分别迎合中青年刚需群体的“首次置业”及“首次改善型置业”需求，并形成了一整套成熟的品牌体系，创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报告期内，公司开发的“香河京汉铂寓”、“廊坊京汉君庭”及“京汉东方名苑”项目开盘后的快速去化，充分显示了公司的品牌和市场号召力。

近几年来，公司紧紧把握新型城镇化建设、京津冀一体化等历史性战略机遇，在不断对产品改造升级的前提下，积极布局北京周边房地产市场，加大品牌宣传力度，创新经营模式，随着上市后融资渠道的拓宽和战略转型加快，将为企业提供稳定利润，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和新的盈利模式，进而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长期以来在兼顾产品价值与优良客户满意度的基础上，从规划、设计、施工到销售等环节，坚持以成本预算控制为中心，制定并锁定产品的基本目标成本，明确成本预算，细化管理单元，改进管理方式，从而提升企业的运营及盈利水平。

公司始终坚持构建“规范的经营管理与灵活高效的机制”相结合的企业管理模式，并及早的引入了EAS流程管理体系、绩效管理体系、矩阵式管理组织结构、项目利润考核机制等，简化流程环节，健全公司考核，提高管理效率。同时，稳定高效的公司高管团队平均拥有10多年的从业经历，有着丰富的房地产开发管理及资本运作经验，拥有良好的市场把控能力。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9月21日核发了《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9号）。2015年9月28日，本公司完成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重组完成以后，公司业务由单一化纤业务变更为化纤业务和房地产业务，形成共同发展的多元化格局。

化纤业务方面，主营业务为粘胶纤维的制造与销售。在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加大、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大背景下，公司迎难而上，紧紧围绕公司主题工作，狠抓提质降耗，经营业绩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公司从深挖潜力，严格成本控制；常抓不懈，狠抓产品质量；积极开拓，加大销售力度，拓展思维，力求管理创新；谋划长远，严格环保治理；加强控制，精细财务管理；凝聚人心，凸显文化建设等方面，积极开展工作，推动企业和谐进步。

房地产业务方面，2015年房地产市场温和复苏，销售额再创历史新高。据国家统计局统计，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为12.85亿平方米，同比增长6.5%；销售金额为87,281亿元，同比增长14.4%。行业资金环境改善，但投资增速却创历史新低，行业库存仍居历史高位，城市分化加剧趋势日趋严重。一线和部分二线热点城市住房需求旺盛，但多数城市的房地产市场需求前期透支，特别是人口吸附能力较弱的三四线城市的市场需求仍表现乏力，面临较大的库存压力。

面临复杂的行业和宏观经济形势，2015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的签约销售额同比2014年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强化运营，苦练内功。建立了主项、专项计划标准化，通过将任务逐级分解，明确各项任务的完成时间、责任部门及质量成果要求等内容，实现了横纵向部门及各项业务的协同，进一步提高了运营效率。品牌推广方面，公司整合了微博、微信、官网等对外宣传平台，打造“京汉健康生活”移动互联大平台，企业品牌形象得到了有效提升，并荣登“2015华北区域房地产公司品牌价值TOP10”。人才建设方面，公司巩固了原有的三级培训体系并推行了人才发展雁翎计划。此外，公司在健康产业、资源整合、经营模式等多方面进行研究与探索，为公司下一步实现转型奠定基础。

2015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1,328.13万元，营业利润 35,477.85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68.39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413,281,318.67	100%	1,900,802,118.50	100%	26.96%

分行业					
化纤	650,307,437.37	26.95%	694,885,828.60	36.56%	-6.42%
房地产开发	1,744,824,662.74	72.30%	1,199,299,931.83	63.09%	45.49%
其他	18,149,218.56	0.75%	6,616,358.07	0.35%	174.31%
分产品					
粘胶系列	650,307,437.37	26.95%	694,885,828.60	36.56%	-6.42%
房地产销售	1,744,824,662.74	72.30%	1,199,299,931.83	63.09%	45.49%
其他	18,149,218.56	0.75%	6,616,358.07	0.35%	174.31%
分地区					
国内	2,226,080,590.37	92.92%	1,705,088,776.77	89.70%	30.56%
国外	187,200,728.30	7.08%	195,713,341.73	10.30%	-4.3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化纤	650,307,437.37	547,855,503.65	15.75%	-6.42%	-10.46%	3.80%
房地产开发	1,744,824,662.74	1,237,521,931.43	29.07%	45.49%	44.24%	2.00%
其他	18,149,218.56	2,641,123.43	85.45%	174.31%	22.84%	17.94%
分产品						
粘胶系列	650,307,437.37	547,855,503.65	15.75%	-6.42%	-10.46%	2.05%
房地产销售	1,744,824,662.74	1,237,521,931.43	29.07%	45.49%	44.24%	2.00%
其他	18,149,218.56	2,641,123.43	85.45%	174.31%	22.84%	17.94%
分地区						
国内	2,226,080,590.37	1,635,138,896.64	26.55%	30.56%	25.30%	3.08%
国外	187,200,728.30	152,879,661.87	18.33%	-4.35%	-8.44%	3.6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	----	----	--------	--------	------

粘胶系列	销售量	吨	34,167.83	39,289.57	-13.04%
	生产量	吨	36,370.29	38,339.82	-5.15%
	库存量	吨	3,333.53	2,141.45	55.67%
房地产	销售量	元	1,237,853,229.06	857,982,948.64	44.00%
	生产量	元	913,459,388.3	2,830,375,083.68	-68.00%
	库存量	元	3,573,746,417.13	3,898,140,257.89	-8.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粘胶系列库存较同期增加55.67%，主要受市场销售萎缩影响。
- 2、房地产销售量较同期增加44%，主要是报告期交房量增加所致；
- 3、房地产生产量较同期减少68%，主要是上年同期支付取得的土地成本所致；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纤	原材料	265,099,764.43	48.29%	256,801,741.28	42.82%	3.23%
化纤	人工工资	129,391,483.67	23.62%	106,590,266.92	17.77%	21.39%
化纤	能耗	107,459,565.09	19.61%	137,102,637.14	22.86%	-21.62%
化纤	其他	45,904,690.46	8.48%	99,177,896.92	16.55%	-53.71%
化纤合计		547,855,503.65	100.00%	599,672,542.26	100.00%	0.00%
房地产	房地产开发	1,229,996,039.54	99.18%	865,782,047.94	99.30%	-0.12%
其他	其他	2,641,123.43	0.21%	2,150,110.58	0.25%	-0.04%
其他	租赁	7,525,891.89	0.61%	3,964,268.62	0.45%	0.16%
房地产合计		1,240,163,054.86	100.00%	871,896,427.14	100.00%	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粘胶系列	原材料	265,099,764.43	48.29%	256,801,741.28	42.82%	3.23%
粘胶系列	人工工资	129,391,483.67	23.62%	106,590,266.92	17.77%	21.39%

粘胶系列	能耗	107,459,565.09	19.61%	137,102,637.14	22.86%	-21.62%
粘胶系列	其他	45,904,690.46	8.48%	99,177,896.92	16.55%	-53.71%
粘胶系列合计		547,855,503.65	100.00%	599,672,542.26	100.00%	0.00%
房地产	房地产开发	1,229,996,039.54	99.18%	865,782,047.94	99.30%	-0.12%
其他	其他	2,641,123.43	0.21%	2,150,110.58	0.25%	-0.04%
其他	租赁	7,525,891.89	0.61%	3,964,268.62	0.45%	0.16%
房地产合计		1,240,163,054.86	100.00%	871,896,427.14	100.00%	0.00%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报告期内，本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京汉置业成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因此本公司本年新增合并京汉置业。

2、公司与香河金源诚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股90%和10%，合作设立香河泰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5年10月29日成立并取得廊坊市香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京汉置业持股90%，具有实际控制权，因此本公司本期新增合并香河泰赫。

3、报告期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房地产业务收入与成本

房地产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房地产销售	1,730,574,325.15	1,229,996,039.54	28.93%	46.37%	44.91%	1.08%
租赁收入	14,250,337.59	7,525,891.89	47.19%	96.74%	89.84%	1.92%
其他	18,149,218.56	2,641,123.43	85.45%	174.31%	22.84%	17.94%
合计	1,762,973,881.30	1,240,163,054.86	53.86%	105.81%	52.53%	6.98%
房地产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北京区域	633,444,478.19	389,572,891.33	38.50%	580.47%	788.22%	-14.38%
河北区域	346,452,535.65	230,152,333.72	33.57%	26.90%	31.28%	-2.21%
浙江区域	700,104,820.00	576,190,639.58	17.70%	54.17%	49.78%	2.42%
内蒙古区域	82,972,047.46	44,247,190.23	46.67%	-78.49%	-82.22%	11.19%

(8)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重组完成以后，公司业务由单一化纤业务变更为化纤业务和房地产业务，形成共同发展的多元化格局。

(9)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58,736,871.1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59%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77,818,611.00	2.88%
2	自然人	54,548,987.00	2.02%
3	苏州惠杰纺织有限公司	54,544,162.11	2.02%
4	杭州鑫和一纺织有限公司	45,160,392.17	1.67%
5	绍兴县浔江化纤有限公司	26,664,718.89	0.99%
合计	--	258,736,871.17	9.5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1,285,028.1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81%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金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4,925,277.00	6.01%
2	湖北省电力公司襄樊供电公司	74,441,473.87	4.71%
3	苏中建设集团	48,748,263.32	3.09%
4	曙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050,000.00	2.22%
5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	28,120,014.00	1.78%
合计	--	281,285,028.19	17.8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0) 房地产业务经营信息

1. 房地产项目开发情况

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权益比例	类型	占地面积(万㎡)	规划总面积(万㎡)	当期开工面积(万㎡)	期末累计已竣工面积(万㎡)	预计总投资额(万元)	实际投资额(万元)	项目进度
京汉邦信	京汉·东方名苑(石景山)	北京	51%	住宅及配套	3.5	14.38	14.38	0	214,883.00	194,807.00	在建
	京汉·东方名苑(石景山) 幼儿园			幼儿园及配套	0.33	0.36	0.36	0			在建
北京鹏辉	京汉·铂寓(门头沟)		60%	住宅及配套	1.19	5.38	0	5.38	66,694.00	64,109.00	竣工
廊坊京汉	京汉·君庭(廊坊)一期	河北廊坊	51.02%	住宅及配套	3.48	11.49	11.49	0	53,046.40	29,331.72	在建
香河金汉	京汉·铂寓(香河)	河北香河	70%	住宅及配套	5.9	20.66	20.66	0	97,905.00	28,983.00	在建
香河京汉	京汉·君庭(香河)		100%	住宅及配套	10.88	34.55	-	34.55	100,938.00	97,550.00	竣工
通辽京汉	京汉天玺住宅小区(京汉新城五期)	内蒙古通辽	100%	住宅及配套	7.56	18.92	16.24	0	48,691.60	7,739.94	在建
	京汉·叫来河畔(京汉新城六期)			住宅及配套	6.13	18.75	18.75	0	45,787.19	16,814.26	在建
	京汉新城八期			住宅及配套	7.51	21.16	10	0	51,047.45	11,963.03	在建

2. 房地产项目销售情况

城市	项目名称	权益比例	业态	本年签约销售面积(万㎡)	期末可供销售面积(万㎡)	本年结算面积(万㎡)
北京	京汉·东方名苑(石景山)	51%	住宅	8.84	0.46	0
			商业	0	0	0
			车库(个)	0	0	0
			其他	0	0	0
	京汉·铂寓(门头沟)	60%	住宅	1.92	0.06	1.79
			商业	0.81	0.03	0.22
			车库(个)	0	0	0
			其他	0.20	0.30	0.18

	二管厂经济适用房	100%	住宅	0.01	0.02	0.01
			商业	0	0	0
			车库（个）	0	0	0
			其他	0	0	0
河北廊坊	京汉·君庭（廊坊）	51.02%	住宅	2.23	1.82	0
			商业	0	0	0
			车库（个）	0	0	0
			其他	0.06	2.38	0
河北香河	京汉·铂寓（香河）	70%	住宅	4.72	0.39	0
			商业	0	0.37	0
			车库（个）	0	0	0
			其他	1.42	2.24	0
	京汉·君庭（香河）	100%	住宅	3.49	0.05	5.89
			商业	0.23	0.15	0.26
			车库（个）	0	0	0
			其他	1.62	0.35	0.73
浙江温岭	京汉·君庭（温岭）	100%	住宅	1.85	0.04	4.03
			商业	0.12	0.41	0.12
			车库（个）	0	0	0
			其他	0.34	0.532	0.77
内蒙古通辽	京汉·君庭（通辽）	100%	住宅	0.42	0.47	0.89
			商业	0.56	0.49	0.66
			车库（个）	0	0.23	0.03
			其他	0.15	1.86	0.19
	京汉天玺住宅小区 （京汉新城五期）	100%	住宅	0	3.63	0
			商业	0	0	0
			车库（个）	0	0	0
			其他	0	0	0
	京汉·叫来河畔（京 汉新城六期）	100%	住宅	0.23	9.93	0
			商业	0	1.23	0
			车库（个）	0	3.27	0
			其他	0	0	0
	京汉新城八期	100%	住宅	3.71	5.52	0

			商业	0	0	0
			车库（个）	0	0	0
			其他	0	0	0

3.出租情况

项目	产权主体	业态	权益比例	总可租面积 (m²)	总已租面积 (m²)	出租率 (%)
京汉大厦	北京合丰	办公楼	100%	7,170.47	7,145.55	99.65%
京汉·君庭（香河）	香河京汉	会所、幼儿园	100%	2,593.89	1,977.00	76%
京汉·君庭（温岭）	温岭京汉	商业	100%	851.32	285.08	33%
金汉 绿港家园	北京金汉	商业	100%	3,741.31	3,741.31	100%

4.土地储备情况

序号	项目	权益	持有土地面积（万m²）	计容建筑面积（万m²）
1	京汉·君庭（廊坊）二、三期	100%	6.64	16.79
2	香河纸箱厂项目	90%	2.2	10
3	京汉君庭（通辽）（七期）	100%	9.96	15.19
合计	--	--	15.53	41.98

5.公司融资情况

融资途径	融资余额（万元）	成本区间	期限
信托贷款	148,950.00	7.90%-12.5%	1-2年
资产管理公司贷款	23,000.00	12%	2年

6.公司资本化利息情况

项目名称	当期资本化利息额	累计资本化利息额	利息资本化率
北京鹏辉	20,254,116.17	77,181,356.44	9.08%
京汉邦信	133,248,904.12	183,773,835.62	10.72%
廊坊京汉	41,524,863.02	67,444,882.19	11.43%
香河金汉	7,615,205.55	15,619,243.31	10.77%
香河京汉		9,548,306.68	-
合计	202,643,088.86	353,567,624.24	-

7.公司受限资产情况

项目名称	受限资产名称	期初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京汉邦信	存货	1,580,000,000.00	1,663,194,674.42	抵押担保
京汉廊坊	存货	302,546,620.00	302,546,620.00	抵押担保

香河金汉	存货	119,320,000.00	144,920,000.00	抵押担保
------	----	----------------	----------------	------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1,227,599.21	53,160,577.42	-3.64%	
管理费用	144,572,486.96	116,971,152.29	23.60%	
财务费用	30,325,983.17	9,390,347.58	222.95%	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大幅减少及报告期内竣工项目的利息支出费用化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全年完成了7个研发项目,另有3个跨年度研发项目将于2016年完成。

上述研发项目的实施完成实现了新产品的量产和有关生产工艺技术的储备,为公司的产品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创造了良好条件。

公司的研发项目仅限于化纤业务。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83	393	-2.5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78%	13.60%	-1.82%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058,388.81	27,200,736.44	-11.5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00%	1.43%	-0.4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研发项目如下：

项目名称	研发目的	项目进展	项目拟达到的目标
连续脱泡工艺对粘胶温度的影响的研究	研究连续脱泡对粘胶胶温的变化，制定合适的粘胶工艺	完成	制定不同季节的粘胶胶温，满足可纺性要求

116D 粘胶长丝的开发	满足客户要求, 降低纤度	完成	丰富公司的产品系列
玻璃纸计长、报警装置的研究	借鉴造纸业计长经验, 开展玻璃纸计长和报警装置的研究	完成	保证玻璃纸长度的一致性
玻璃纸新型再生浴过滤器的开发	借鉴酸浴过滤器进行新型再生过滤器的研究	完成	开发出满足生产需求的再生过滤器, 其清洁度指标满足工艺要求
经线用 75D 粘胶长丝的开发	从设备、操作、工艺的方面重新制定产品生产要求, 研发出高端长丝产品	预计 2016 年底完成	生产出高端经线使用的 75D 长丝
玻璃纸机烘干工艺的研究	通过烘干工艺的研究, 改善玻璃纸产品质量, 降低消耗	预计 2016 年 5 月完成	通过烘干工艺的研究, 生产出更高品质的玻璃纸
降低粘胶长丝用棉浆粕纸面疵点的工艺开发	研究长丝浆生产过程产生疵点的原因, 制定解决文案	预计 2016 年底完成	减少长丝浆纸面疵点, 提升长丝的质量
木浆纤维素薄膜产品的研究开发	研究利用现有的制胶系统, 加大木浆的使用量	完成	在采用木浆的生产过程中, 保证了玻璃纸的质量, 降低了成本
粘胶长丝烘干工艺的优化	延工烘干窑, 降低烘干温度, 改变蒸汽疏水方式	完成	改善产品质量, 降低蒸汽消耗, 降低成本
生物活性纤维及其制品的研究与开发	研究开发利用其他纤维代替合成纤维	完成	生产出符合质量要求的生物活性纤维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6,737,530.95	2,135,255,835.67	9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3,751,380.62	3,532,016,897.43	-3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986,150.33	-1,396,761,061.76	247.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6,198,920.55	1,106,349,476.44	68.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3,430,855.75	1,320,678,434.20	53.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231,935.20	-214,328,957.76	23.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0,397,761.15	3,111,373,681.38	-52.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7,951,557.74	1,876,636,642.29	4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553,796.59	1,234,737,039.09	-194.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8,200,418.54	-376,352,980.43	228.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收到的售房款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长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8,702,746.50	41.57%	主要是出售长江证券所致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57,160.12	-0.63%	期末持有的股票按市场价调整所致	—
资产减值	20,947,070.69	5.86%	主要是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
营业外收入	7,058,846.28	1.97%	主要收到政府补贴所致	—
营业外支出	4,079,839.89	1.14%	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82,182,055.44	17.46%	743,981,636.90	11.15%	6.31%	—

应收账款	51,157,476.43	0.70%	53,002,632.80	0.79%	-0.09%	—
存货	3,738,526,506.35	50.91%	4,016,797,392.06	60.17%	-9.26%	—
投资性房地产	115,689,394.13	1.58%	125,518,023.14	1.88%	-0.30%	—
长期股权投资			160,408,657.70	2.40%	-2.40%	-
固定资产	491,758,591.70	6.70%	524,604,587.54	7.86%	-1.16%	—
在建工程	128,649,066.47	1.75%	84,009,034.22	1.26%	0.49%	—
短期借款	85,000,000.00	1.16%	225,000,000.00	3.37%	-2.21%	—
长期借款	447,000,000.00	6.09%	1,372,500,000.00	20.56%	-14.47%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7,171,030.00	-1,702,071.00	-2,297,298.73		27,706,738.18	68,635,449.06	4,540,248.12
2.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5,114,800.00						101,098,800.00
金融资产小计	319,143,640.00	1,795,867.31	1,089,201.99		27,704,207.07	38,958,805.76	105,639,048.12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319,143,640.00	1,795,867.31	1,089,201.99		27,704,207.07	38,958,805.76	105,639,048.12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160,000,00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1989	中国重工	7,105,660.32	公允价值计量	7,238,139.00	1,195,052.58	1,327,531.26	14,982,976.97	21,711,948.55	1,195,052.58	1,704,22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2129	中环股份	3,457,050.30	公允价值计量		-2,094,520.30	-2,094,520.30	3,457,050.30	0.00	-2,094,520.30	1,362,53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688	华泰证券	7,629,845.00	公允价值计量	6,790,701.00	2,665,474.53	1,826,330.53	9,264,179.80	17,246,857.21	2,665,474.53	1,473,498.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8,192,555.62	--	14,028,840.00	1,766,006.81	1,059,341.49	27,704,207.07	38,958,805.76	1,766,006.81	4,540,248.12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09 年 11 月 17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09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公司审慎投资，2015 年度公司证券账户没有证券投资行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9 号），2015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已完成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关明广、曹进、段亚娟、袁人江、田保战所持有的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京汉置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利用自有证券账户进行证券投资行为。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京汉置业集	子公司	房地产	350000000	6,126,021,58	1,247,098,94	1,762,973,88	219,935,210.	162,710,094.

团有限责任 公司				2.16	5.23	1.30	30	43
香河京汉房 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	20,000,000.0 0	308,143,189. 65	178,546,436. 23	339,681,169. 63	65,893,103.8 8	49,341,664.9 6
北京金汉房 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	80,000,000.0 0	320,718,318. 22	292,800,994. 54	31,077,237.8 2	8,468,186.31	20,850,481.4 4
温岭置业	子公司	房地产	210,000,000. 00	312,626,141. 77	276,565,065. 28	700,104,820. 00	71,140,331.4 6	53,338,158.4 1
通辽置业	子公司	房地产	100,000,000. 00	669,945,092. 95	266,445,663. 39	82,972,047.4 6	27,393,826.4 1	20,403,635.5 0
北京鹏辉房 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	10,000,000.0 0	490,304,612. 30	83,548,250.8 7	559,095,994. 00	110,953,815. 50	86,421,080.6 5
温岭置业	子公司	房地产	210,000,000. 00	312,626,141. 77	276,565,065. 28	700,104,820. 00	71,140,331.4 6	53,338,158.4 1
通辽置业	子公司	房地产	100,000,000. 00	669,945,092. 95	266,445,663. 39	82,972,047.4 6	27,393,826.4 1	20,403,635.5 0
襄阳金环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化纤	10000000	19,554,655.9 1	6,521,116.86	29,007,836.3 8	-3,478,883.1 4	-3,478,883.1 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3691 万元
襄阳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立	本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48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

“十二五”时期，我国化纤工业持续推进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行业整体保持了平稳、可持续发展态势。在生产水平、运行质量及效益、产业升级、科技创新、品牌建设、核心竞争力等方面均取得丰硕成果，为实现化纤强国目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十二五“期间，核心技术的突破，研发能力的提升，制造装备和工艺的改进，全产业链协同创新共推应用共识的形成，

已经为”十三五“产业用化纤大发展打下坚实基础。中国化纤工业要在“十三五”期间大力践行五大发展理念，不断提升行业实力、塑造行业魅力、增强行业内力，谱写化纤产业的“新篇章”。

2016年中国宏观经济还没有完全企稳，房地产作为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仍然需要发挥其“稳增长”的功能和作用。面对全国积累的巨大商品房库存量，“去库存”将是2016年各级政府的主要工作任务，房地产政策会进一步宽松。随着一系列“去库存”政策的出台，加上户籍制度改革的实施、新型城镇化发展以及放开“二孩”生育等政策红利的逐步释放，将会对房地产市场需求产生正向激励，提振购房者信心，带动2016年房地产市场进一步复苏。但是，国内经济的下行压力过大，资金的外流，导致流动性紧缩，而三四线的需求不足问题在短期内仍难得到解决，基本面不会改变很大，因此公司倾向于认为2016年对整体市场保持谨慎乐观的态度。

2、未来发展展望：

化纤业务方面，公司将继续深挖潜力，以“优秀的公司，优秀的员工生活品质”为目标，按照“技术创新，管理提升，凝聚人心，争创效益”的工作主题，提高产品质量，加强技术创新。力争通过不断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优化产品性能，降低产品成本和改进市场服务，使化纤业务不断发展壮大，提高参与市场的竞争力。

房地产业务方面，公司未来将深耕京津冀，拓展和开发人口净流入大的发达重点城市，秉承“持续改善人类生活品质”的企业使命，坚持“专注、专业、价值竞争”的经营理念，创新经营模式，开拓新市场，打造新型产品满足刚性客户需求，通过产品品质和服务品质的提高为客户持续创造增值价值，实现价值竞争优势。同时着重打造资源整合能力，加快与民众生活健康相关的医疗、养老、教育、旅游休闲等经营业态的探索、培育及落地，实现向健康地产、综合运营商转移，提高运营效率，实现营运增值，逐步成为中国最受赞誉的健康产业开发运营商，实现企业的持续发展。

3、2016发展规划

2016年，公司将继续围绕以化纤业务和房地产业务双轮驱动的发展模式，通过多元化发展战略，从根本上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具体发展规划如下：

（一）化纤业务方面

以“技术创新、管理提升、凝聚人心、争创效益”为工作主题。以提高产品质量作为工作核心，不断加大科技研发和环保投入力度，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有效提升，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同时，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和产品质量水平，并进一步增强技术储备能力和竞争实力。同时，要继续加强成本控制，依靠科学管理，技术创新，统筹兼顾，在降低运营成本方面取得新突破。此外，公司将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贯彻和落实以人为本，进一步改善员工福利待遇和工作、生活条件，进而促进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开展。公司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优化营销模式，全力完成产销率和货款回笼指标。

（二）房地产业务方面

将依据公司十年发展战略、业绩承诺等要求，以客户价值为导向、以利润为中心，不断提高开发项目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品质；积极拓展新项目，增加土地储备，扩大经营规模；进一步完善管控机制，推进信息一体化建设，执行目标强控与合约规划的成本策略，从而提高运营效率和效益；加强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稳步提升执行力。此外，公司将加大新经营模式及业态的探索与落地力度，引入或创新产业经营，加快企业转型。

4、公司未来资金需求计划及来源情况

根据2016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公司将从几个方面提供资金保障：

一是坚持稳健的财务政策，加快销售进度和销售资金的回笼，缩短已投资资金的回收周期，提升资金周转率。

二是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平台作用，积极推进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工作，通过定向增发、公司债等金融工具，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

三是积极拓宽融资渠道，进一步加强与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的合作，创新融资工具，降低综合融资成本，为公司项目开发提供资金保障。

四是一如既往的加强财务预算管理，强化资金计划管控力度，建立财务预警机制，确保公司现金流计划与开发运营计划步调一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持资金平衡。

5、公司未来经营目标风险因素以及相应对策与措施

化纤业务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

(1) 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化纤行业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宏观经济形势对行业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为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公司充分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加强内部管理，加快调整产品结构，加大新产品的研发，紧紧围绕质量这个根本，提高产品质量，以满足国内外市场需求。

(2) 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纺织服装工业获得蓬勃发展，在我国纺织品需求的强劲增长拉动下，粘胶纤维最近几年迅猛发展，国内生产企业很多都加大了技改、扩建力度，行业产能扩张迅速，行业内的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公司将面临日趋激烈市场竞争风险。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利用产品的品牌优势，积极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还将在新产品开发、改善产品服务、巩固同现有客户良好的合作关系的基础之上，进一步加强市场需求分析，集中精力扩大产品的内销市场，拓展对外销售网络，继续坚持稳健销售原则。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毛利影响显著。粘胶纤维生产的主要原材料是浆粕。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不可避免的给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为确保原材料供应，公司大宗原材料的采购加强科学规范管理，减少中间环节，建立与供应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保证原材料供应。

(4) 生产与安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粘胶长丝、主要原材料浆粕等均属于纺织易燃品；同时，生产过程中使用的酸、碱以及二硫化碳具有一定的腐蚀性、毒性和易燃性，属于危险化学品。虽然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生产规定，实行安全生产领导负责制，责任到人，并对员工实行严格的三级安全教育，但仍存在因生产操作不当、设备故障、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安全事故发生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生产管理方面，以预防为主，强化事前管理，加强对生产过程中设备、工艺运行数据的收集、整理和分析，及时掌握生产运行状况，采取措施，保证生产经营的稳定。通过建立和完善各种事故应急预案，提高各种突发设备和工艺事故的处理效率。

多年的生产、技改经验，公司打造了一支懂技术、会管理、善经营的管理团队；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敢打硬仗、善打硬仗、敢于拼搏的员工队伍。各工序都有技术精湛的专业带头人，普通员工资源丰富。为公司的化纤产业稳健高效发展奠定雄厚的技术和人才基础。

房地产业务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

(1) 市场风险：宏观经济形势不明朗，行业发展受区域发展不平衡、产品供应结构和城市规划等影响较大。面对复杂的行业和宏观经济形势，公司将坚持既定战略，紧紧把握新型城镇化建设、京津冀一体化等历史性战略机遇，在不断对产品改造升级的前提下，积极布局北京周边房地产市场，加大品牌宣传力度，创新经营模式，降低市场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2) 政策风险：公司所处行业受土地政策、房地产相关政策、财政税收政策变化的影响较大。随着经济结构的调整、供给侧改革的深入和因城施策效应不断显现，以上政策面临更多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加强政策跟踪与分析研究，依据政策导向快速调整业务模式结构、优化业务发展方向，做好政策风险的应对工作。

(3) 管控风险：精确管控对公司整体战略的把控、落实的难度影响很大，管理制度的滞后也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执行标准和力度。公司将持续提高管理水平，加强内控建设，以利润为考核重点，加强利润目标管理，强化精细化管理，通过完善运营体系、落实指标分解，向管理要效益，确保经营利润规模。

(4) 财务风险：资金安全是企业的命脉，而房地产行业作为资金密集型企业，具有资金需求量大，且容易受到宏观政策、资本市场变动或其他突发事件的影响导致公司面临财务风险。公司将坚持稳定的财务政策，加快销售资金的回笼，提升资金周转率；积极拓展融资渠道，进一步与金融机构紧密合作，创新融资工具；充分发挥上市公的平台作用，积极推进资本市场再融资工作，充分利用公司债等金融工具，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强化资金计划管控力度，建立财务预警机制，确保公司现金流计划与开发运营计划步调一致，持续为公司经营与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 年 04 月 2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股东大会情况等，提供已披露信息。
2015 年 06 月 2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中报披露时间等，业绩情况。提供已披露信息。
2015 年 10 月 2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股本情况，股东相关情况。披露已提供信息。
接待次数	3		
接待机构数量	0		
接待个人数量	3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2012]37号）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13]43号）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2015年4月10日公司召开七届三十二次董事会议，对公司章程中分红条款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11日公司指定媒体披露内容）。2015年4月27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3年、2014年，公司没有进行利润分配，也没有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5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年	39,012,527.50	237,683,901.90	16.41%	0.00	0.00%
2014年	0.00	135,738,632.47	0.00%	0.00	0.00%
2013年	0.00	23,694,825.59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90,125,275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9,012,527.50
可分配利润（元）	794,799,998.2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注 1	2014 年 06 月 06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注 2	2015 年 10 月 29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关明广;曹进;段亚娟;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注 3	2015 年 08 月 11 日	——	正常履行中

	袁人江;田保战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关明广;曹进;段亚娟	股份限售承诺	注 4	2015 年 10 月 29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袁人江;田保战	股份限售承诺	注 5	2015 年 10 月 29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田汉;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注 6	2015 年 04 月 10 日	——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注 7	2015 年 07 月 09 日	无	注 8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注 1：鉴于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调解受让持有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后，从而间接持有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16.38%的股份并成为湖北金环的间接控股股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精神，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遵守下述承诺：一、本次权益变动所获得的全部股份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和转让。二、承诺人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在承诺人获得新增股份后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相关股份的锁定手续。

注 2：在湖北金环本次交易实施之前，丰汇颐和作为湖北金环的第一大股东（持有湖北金环 16.38%的股份），京汉控股作为湖北金环的间接持股股东（持有丰汇颐和 100%股权），田汉作为湖北金环的实际控制人（田汉与配偶李莉合计持有京汉控股 100%股权），现郑重承诺如下：丰汇颐和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具体以湖北金环在本次交易中新发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算）3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湖北金环的股份。京汉控股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具体以湖北金环在本次交易中新发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算）3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丰汇颐和的股权。田汉与其配偶李莉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具体以湖北金环在本次交易中新发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算）3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京汉控股的股权。

注 3：京汉置业 2015 年至 2019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015 年 11,315.39 万元；2016 年 15,202.14 万元；2017 年 21,491.80 万元；2018 年 22,806.65 万元；2019 年 5,886.00 万元。

注 4：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具体以湖北金环在本次交易中新发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算）3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湖北金环的股份。京汉控股、合力万通、关明广、段亚娟、曹进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自该等股份登记在其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注 5：袁人江、田保战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且为保障利润补偿义务

的履行，袁人江、田保战同意，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以及利润承诺期间最后一年的《盈利差异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前，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持有湖北金环股份总数的 25% 本公司/本企业因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公司/本企业名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企业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注 6：京汉控股、田汉承诺：1、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本公司/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交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不转让在湖北金环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监管机关或司法部门依法认定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存在有失公允的关联交易损害了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的法律文书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湖北金环董事会，由湖北金环董事会代本公司/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湖北金环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湖北金环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本公司/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赔偿上市公司或其中小股东或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4、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承诺人不再系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日止。京汉控股、田汉承诺：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方不会利用本公司/本人对上市公司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2、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方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3、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方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4、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并将促使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方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京汉控股、田汉承诺：本公司/本人不会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增加而损害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上市公司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 7：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和公司承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未来制定如下一种或者多种方案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大股东增持、董监高增持、公司回购股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等。按照法律法规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实施。

注 8：已积极履行，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购买了公司股份 1,04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 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 (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 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 期	原预测披露索 引
京汉置业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1,315.39	13,660.16	不存在	2015 年 08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公 告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关明广;曹进;段亚娟;袁人江;田保战承诺,京汉置业2015年至201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2015年11,315.39万元;2016年15,202.14万元;2017年21,491.80万元;2018年22,806.65万元;2019年5,886.00万元。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9号),2015年9月28日,本公司已完成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关明广、曹进、段亚娟、袁人江、田保战所持有的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京汉置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明瑾 汪燕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内部控制审计，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

本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1400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月3日，京汉置业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同意田汉将其持有的京汉置业1,441.4677万股股权转让给合力万通，同日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田汉与合力万通之间股权转让的价格为2.62元/股。合力万通系京汉置业实际控制人田汉为激励京汉置业中高层员工而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其中田汉持有的合力万通65.66%股权，田汉持有合力万通股权仅为田汉持有京汉置业股权方式的改变（由直接持有京汉置业股权转变为通过合力万通间接持有京汉置业股权），不属于股份支付的范畴；其他21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合力万通34.34%股权，这21名自然人股东均为京汉置业及其下属公司的中高层员工，除田汉外的其他21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合力万通股权属于股份支付的范畴。上述股份支付的授予日为2015年1月3日，折合为

京汉置业股权数为495万股，按2014年10月31日京汉置业100%股权的评估价值157,350.81万元计算，每股股票的价格为4.50元，股份支付金额为928.49万元。（具体情况详见2015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大股东	日常关联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	310.61	0.62%	430	否	现金结算	-	2015年04月24日	注1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大股东	日常关联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594.64	56.23%	740	否	现金结算	-		
通辽京汉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乐生活之子公司	日常关联	物业管理	市场价格	-	25.2	8.10%	50	否	现金结算	-	2015年11月13日	注2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大股东	日常关联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	13.73	96.15%	20	否	现金结算	-	2015年04月24日	注1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大股东	日常关联	销售水电汽	市场价格	-	555.57	45.55%	900	否	现金结算	-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大股东	日常关联	托管费	市场价格	-	80	100.00%	80	否	现金结算	-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	物业管理	市场价格	—	285.74	91.90%	200	是	现金结算	—	2015年11月13日	注2
北京京汉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田汉之妻李莉的弟弟担任执	日常关联	建筑安装	市场价格	—	8.7	3.21%	8.7	否	现金结算	—		

	行董事 的公司												
湖北化纤 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大 股东	日常关 联	租金	市场价 格	—	330.2	100.00 %	330	是	现金结 算	—	2016 年 04 月 24 日	注 1
京汉控股 集团有限 公司	第一大 股东	日常关 联	租金	市场价 格	—	66.08	8.35%	90	否	现金结 算	—		
乐生活 (北京) 智慧社区 投资发展 有限责任 公司	同一实 际控制 人	日常关 联	租金	市场价 格	—	44.53	5.62%	60	否	现金结 算	—	2015 年 11 月 13 日	注 2
合计				--	--	2315	--	2,908.7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 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 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 的原因(如适用)				-									

注 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2015-032)

注 2: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5-88)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26,561,053.38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54,550.63		1,331,734.87	
应收账款：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236,860.00	361,843.00
	湖北化纤集团襄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1,477,247.78	44,317.43		
其他应收款：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171,658.38	77,136.22	371,066.00	18,553.30
	北京京汉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	125,000.00	250,000.00	75,000.00
	北京浩菲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23,090.41	32,309.04
	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京汉控股）	62,514.77	3,125.74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京汉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7,617.22	19,469,355.21
	通辽京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598.25	338,072.69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99,944.83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2,378,167.50	
	北京京汉亿嘉谊商贸有限公司	65,000.00	
应付票据：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310,120,000.00
预收账款：	湖北化纤集团襄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1,925,096.00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43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化纤集团襄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530,000.00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21,455.54
	通辽京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76,495.68	1,112,076.98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25,095.89
	北京京汉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7,285.85	7,182.75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261,436.99	

6、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即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曹进、关明广、段亚娟、袁人江、田保战、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9月21日核发了《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9号）。重组完成以后，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2015 年 09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2013年4月17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托管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权的议案》。同意由本公司在化纤开发的授权范围内对其生产经营权依法从事委托经营管理。托管报酬为80万元/年，托管期限为三年，自2013年5月1日起至2016年4月30日止。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	3,302,000.00	0.00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660,826.34	748,613.64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445,279.19	371,066.00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协议签署日)	额			完毕	关联方担保
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		120,000	2014 年 08 月 18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是
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		90,000	2015 年 06 月 12 日	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5 年	否	是
北京鹏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2014 年 03 月 27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是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000	2015 年 04 月 30 日	2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2015 年 07 月 01 日	19,7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13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134,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13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134,7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3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34,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3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34,7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1.46%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	--------	------	--------	------	------	--------	------------	--------------	------	-----------	-------------

交通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类	5,000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16 年 01 月 21 日	浮动收益			9	9	未收回
中信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类	7,500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16 年 04 月 12 日	浮动收益			63	63	未收回
建设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类	1,980			浮动收益			27.72	27.72	未收回
建设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类	11,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01 月 08 日	浮动收益			5.18	5.18	未收回
农业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类	4,000	2015 年 12 月 29 日	2016 年 01 月 06 日	浮动收益			5.42	5.42	未收回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型	15,3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01 月 06 日	浮动收益	0	0	7.93	7.93	未收回
浦发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型	2,000	2015 年 09 月 30 日	2016 年 01 月 06 日	浮动收益			5.93	5.93	未收回
合计			46,780	--	--	--	0		124.18	124.18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46,78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 年 01 月 21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 年 02 月 18 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是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是否关联交易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浦发银行 浦发银行	否	10.00%	9,950	2014 年 11	2016 年 01	0	99.5	995	0	0

永定路支行永定路支行				月 18 日	月 12 日					
合计	--	9,950	--	--	0	99.5	995	0	--	
委托贷款资金来源	浦发银行浦发银行永定路支行永定路支行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9,95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贷款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委托贷款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贷款计划	是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因结清了在中国建设银行襄阳分行的贷款，中国建设银行襄阳分行于2015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解除了对我公司持有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码：000783，下称“长江证券”）520万股的质押。因结清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的贷款，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于2015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解除了对我公司持有的长江证券694万股的质押。2015年1月至2月，本公司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累计长江证券出售10,000,000股。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我公司持有长江证券814万股，其中600万股处于质押状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15年1月10日、16日，2月10日，5月8日公司2015-3、5、13、40号公告）

2、1月28日，公司接第一大股东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通知，其控股股东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名称及股东变更手续。本次变更不涉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变更前名称：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田汉94.78%，陈闽建5.22%。变更后名称：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田汉94.78%，李莉，持股比例5.22%。（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15年1月29日公司2015-10号公告）

3、2015年5月22日，本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通知，自2015年5月21日至2015年5月22日收盘，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2,004,3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95%。截至当时公告日，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1,2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9%。2015年12月18日至24日，化纤开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268,000股。本次增持完成后，化纤开发共持有公司股份11,4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4%。（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15年5月23日、12月25日公司2015-46号、99号公告）

4、2015年5月29日收到当时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2014年11月5日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以持有的公司34,668,370股无限售流通股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到期后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该交易进行了展期。2015年5月26日，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将上述34,668,370股股票中的13,000,000股解除质押并再质押。进行上述交易后，股票质押数量未变，仍为34,668,370股，质押购回交易日为2015年11月5日。2015年11月5日，丰汇颐和就所持有的本公司34,668,370股与天

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2 月 5 日。2015 年 12 月 9 日，丰汇颐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 34,668,370 股股票质押式回购提前购回交易，并办理了相关手续，即本次质押式回购交易日由 2016 年 2 月 5 日变更为 2015 年 12 月 9 日。2015 年 12 月 21 日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丰汇颐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北京丰汇颐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4,668,370 股股票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12 月 21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8 年 12 月 18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止，北京丰汇颐投资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34,668,37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89%。（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5 年 5 月 30 日、12 月 12 日、24 日公司 2015-48 号、94 号、98 号公告）

5、2015 年 9 月 1 日收到公司当时第一大股东北京丰汇颐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其控股股东购买公司股份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良好发展前景的信心，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当时第一大股东丰汇颐的控股股东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购买了公司股份 1,04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5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15-72 号公告）

6、报告期内，经合作方新疆天鹅特种纤维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协商，解散了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对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清算。2015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并注销参股子公司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会议决定同意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终止经营，依法进行解散清算。根据 2013 年 11 月 12 日双方签署的相关协议，本公司 5000 吨功能性纤维素纤维试验线项目由上述合资公司收购，因上述合资公司注销，本项目收购存在不确定性。

7、2015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股东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化纤”）转来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5）42 号】。针对湖北化纤超比例减持未及时披露及在限制转让期限内减持“湖北金环”的行为，根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及第二百零四条之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一、责令湖北化纤改正违法行为。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3 日内对超比例减持情况进行报告和公告，并就超比例减持行为公开致歉。二、对湖北化纤超比例减持未披露及限制转让期限内的减持行为予以警告，同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刘新河予以警告。三、对湖北化纤超比例减持未披露行为处以 40 万元罚款，对湖北化纤在限制转让期限内的减持行为处以 70 万元罚款。合计罚款 110 万元。对湖北化纤超比例减持未披露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刘新河处以 20 万元罚款；对湖北化纤限制转让期限内的减持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刘新河处以 20 万元罚款。合计罚款 4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5 年 11 月 5 日公司 2015-84 号公告）

8、2015 年 11 月 10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71,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2%）限售股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11 月 9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8 年 11 月 8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止，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167,298,18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88%。其中 166,254,48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62%）为限售流通股。（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 2015-86 号公告）

9、12 月 19 日，公司收到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名称变更通知函：为积极实现做强做大的发展战略，着力拓展会计师事务所的品牌、规模、多元化等综合实力，更好地为客户国内外业务提供优质服务，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名称变更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 2015-97 号公告）

10、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发布公告，根据湖北省科技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税局、湖北省地税局联合下发《关于公布湖北省 2015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结果的通知》（鄂科技发联〔2016〕3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湖北省 2015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证书编号：GR201542000215），发证时间：2015 年 10 月 28 日，有效期 3 年。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政策。（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 2016-9 号公告）

11、201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发布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襄阳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襄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更名手续，名称变更为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其他注册信息不变。上述变更信息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办理完毕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6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16-12 号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2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业信托”）签订股转协议，京汉置业同意以20,400万元受让大业信托持有的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20,400万元股权（占总股本的48.59%），本次收购完成后，京汉置业持有京汉邦信51%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15年12月16日公司2015-96号公告）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一直秉承安全高于一切的理念，严格管理、科学管理，切实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和谐社会的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引发任何环保事件，未涉及任何群体性事件。

作为化学纤维制造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污染物的治理是世界性难题，但是我们克服由于历史、行业发展落后等综合原因带来的困难，在当地政府及相关监管部门的指导、支持下，投入大量资金，积极做好污染治理工作。

利润是企业的生命，我们在努力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把环保治理当作生命健康和可持续发展来狠抓严管。多年来，公司不但建设有自己的污水处理系统，而且不断提高和改进，所有污水均集中处理集中排放，24小时连续运行。在不断的改进中，现在排放口装有流量、PH值和COD指标在线监测仪，所测数据实时传送，环境监测部门可随时查看实时和历史数据。在报告期内，环保监测部门对我司进行了多次不定期进行抽查，检查结果良好。公司的动力锅炉除尘脱硫项目，烟气排放达标，为公司所在地的环境治理贡献了一份力量。

日常经营中，公司高度重视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始终牢记“安全第一”的理念，坚决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工作方针，以提升企业本质安全为基础，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完善安全生产条件，确保安全生产。实际工作中，公司良好的执行每月一次的安委会制度，组织实施每周安全检查、隐患整改工作；加强员工安全责任意识，提高员工安全素质，安全生产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良好的完成了预期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完成了安全、职业卫生的体系认证工作，组织对重大危险源的识别，健全了公司的相关管理制度，组织全体员工对法律法规的学习和识别。

工作中，公司积极关心职工生活、不断增加员工收入，改善员工伙食、及时发放就餐补贴；公司还开展春、秋职工长跑活动，活跃员工业余文化生活。每年举办一次的“金环之夏”运动会已连续举办了35届，已经成为我司联系职工群众和弘扬企业精神的重要载体，对促进企业人文和谐，丰富职工文化生活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房地产业务方面，公司响应政府号召，积极介入保障性住房的开发建设，努力向市场提供多层次、高品质的刚需性住宅产品，实现企业、政府、城市的和谐共赢。

为了不断提升产品品质、为了给消费者提供优良的精品，公司首先从战略合作方的选择中下大功夫，始终以高标准要求供应商选择环保产品、国家标准合格产品，与供应商一起打造高品质的精品，共同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其次，对公司开发的项目，围绕规划设计、产品质量、投诉处理等指标委托第三方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受到业主良好的赞誉，并获得“2015华北区域房地产公司品牌价值TOP10”的称号。

在社会公益方面，公司积极参与社会爱心活动，2010年与北京市工会温暖基金共同倡议、发起、管理的“京汉母亲爱心基金”在报告期内资助了数十名单亲贫困家庭孩子，截至目前资助数百名孩子，帮助他们完成了自己的学业；自2011年发起的旨在关注西部贫困地区学校和孩子的“爱心之旅”活动，在报告期内完成了对青海玉树京汉希望小学、内蒙古通辽京汉希望小学的回访和帮助，这项活动已经成为最初企业发起到引发越来越多社会人士、企业、机构关注和参与的社会公益活动，影响越来越大、参与人数越来越多。

报告期内，公司引入第三方机构，通过建设员工素质测评体系、宽带薪酬体系、股权激励体系提高员工满意度、敬业度和工作效率，取得良好的效果，为工作目标达成起到关键性作用。

公司企业文化活动精彩丰富，每年举办一次的“羽毛球赛、足球赛、趣味运动会、摄影比赛”、每两个月出刊一次的企业内刊《精置生活》、每月进行一次的读书活动、每周进行的慢跑活动（在公司的组织和倡议下，成立“京汉乐跑团”，多名员工完成了人生的第一个马拉松）。这些活动不但丰富了员工的生活、加强大家的相互了解、更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为促进团队建设、品牌建设和基业长青起着金钱无法衡量的作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 是 ☐ 否 ☒ 不适用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14	0.00%	178,447,959			34,670,635	213,118,594	213,123,808	54.63%
3、其他内资持股	5,214	0.00%	178,447,959			34,670,635	213,118,594	213,123,808	54.6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00%	173,091,807			34,668,370	207,760,177	207,760,177	53.25%
境内自然人持股	5,214	0.00%	5,356,152			2,265	5,358,417	5,363,631	1.3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1,672,102	100.00%	0			-34,670,635	-34,670,635	177,001,467	45.37%
1、人民币普通股	211,672,102	100.00%	0			-34,670,635	-34,670,635	177,001,467	45.37%
三、股份总数	211,677,316	100.00%	178,447,959			0	178,447,959	390,125,27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9号）核准，本次非公开认购对象为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7位投资者，本次共计发行新股数量为178,447,959股，全部为限售流通股。

因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其所持有的34,668,370股股份同时锁定为限售流通股。

其他项中境内自然人持股2265股系高管持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召开七届三十一一次董事会议、三十二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资产重组事项，并经过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9月21日核发了《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9号）。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因资产重组事项新增股份上市首日为2015年10月29日。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实施上述非公开发行事项后，总股本由年初的211,677,316股增加至390,125,275股，报告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4.24元。按本报告期末总股本计算，每股收益为0.61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4.35%。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京汉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0	0	166,254,480	166,254,48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 产，获得限售股份 166,254,480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北京合力万通投 资咨询中心（有限 合伙）	0	0	6,837,327	6,837,32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 产，获得限售股份 6,837,327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关明广	0	0	1,727,947	1,727,94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 产，获得限售股份 1,727,947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曹进	0	0	1,535,551	1,535,55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 产，获得限售股份 1,535,551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段亚娟	0	0	1,535,551	1,535,55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 产，获得限售股份 1,535,551	2018 年 10 月 29 日
袁人江	0	0	441,425	441,425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 产，获得限售股份 441,425	2016 年 10 月 29 日
田保战	0	0	115,678	115,67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 产，获得限售股份 115,678	2016 年 10 月 29 日
合计	0	0	178,447,959	178,447,95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 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 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2015 年 10 月 29 日	8.3	178,447,959	2015 年 10 月 29 日	178,447,959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						
其他衍生证券类						
-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9号）核准，本次非公开认购对象为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7位投资者，本次共计发行新股数量为178,447,959股，全部为限售流通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份总数由211677316股变更为390125275股。公司新增限售股份178,447,959 股。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即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曹进、关明广、段亚娟、袁人江、田保战、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重组完成以后，公司主业由单一化纤业务，变更为化纤业务和房地产业务共同发展的多元化格局。资产和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司净资产增加272,501,153.32元，资本公积减少200,637,166.92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6,54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35,811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参 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京汉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8%	167,298,180	167,298,180	166,254,480	1,043,700	质押	71,000,000

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9%	34,668,370	0	34,668,370	0	质押	34,668,370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11,468,000	-1736325	0	11,468,000	质押	11,000,000
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6,837,327	6837327	6,837,327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其他	1.68%	6,536,556			6,536,5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6,241,083			6,241,08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6,201,687			6,201,68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2,800,000			2,8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2,734,222			2,734,2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2,500,000			2,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和第四大股东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11,4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68,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6,536,556					人民币普通股	6,536,5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41,083	人民币普通股	6,241,08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201,687	人民币普通股	6,201,68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34,222	人民币普通股	2,734,2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消费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9,941	人民币普通股	2,399,9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黄华生	1,4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8,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田汉	2002 年 11 月 20 日	74471137-4	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专业承包。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	无			

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5 年 10 月 29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5 年 10 月 28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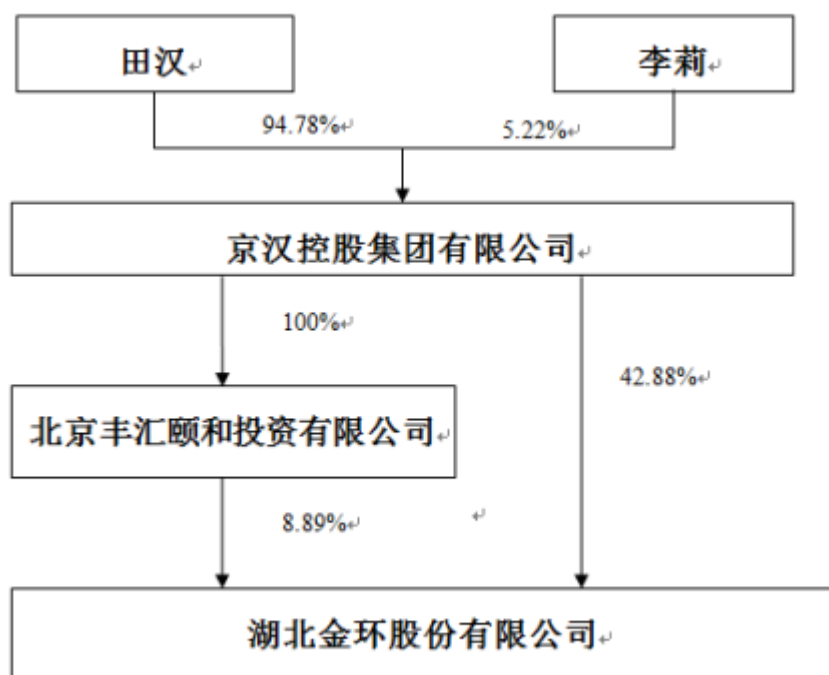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田汉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田汉先生，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0 年至今任京汉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至今任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市人大代表。2014 年 6 月 30 日至今任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9 月至今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田汉	董事长	现任	男	48	2014年09月19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班均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4年06月30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钱丽华	董事	现任	女	47	2014年10月09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盛永新	董事、总裁	现任	男	52	2012年08月15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曹进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48	2014年12月09日	2018年05月13日	0	1,535,551	0	0	1,535,551
王树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5	2014年07月17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章达峰	董事	离任	男	44	2014年06月30日	2015年07月09日	0	0	0	0	0
郑春美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0	2012年04月12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郭磊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1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熊新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4年12月09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段亚娟	监事会主	现任	女	34	2014年	2018年	0	1,535,551	0	0	1,535,551

	席				06 月 30 日	05 月 13 日					
孙俊霞	监事	现任	女	36	2015 年 05 月 14 日	2018 年 05 月 13 日	0	0	0	0	0
彭见平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2 年 04 月 12 日	2018 年 05 月 13 日	0	0	0	0	0
张险峰	监事	现任	男	53	2015 年 07 月 30 日	2018 年 05 月 13 日	0	0	0	0	0
徐群喜	监事	现任	男	36	2015 年 05 月 14 日	2018 年 05 月 13 日	0	0	0	0	0
刘椽缘	监事会召 集人	离任	男	50	2012 年 04 月 12 日	2015 年 05 月 14 日	1,485	0	0	0	1,485
刘新河	监事	离任	男	49	2015 年 01 月 05 日	2015 年 07 月 30 日	0	3,000	0	0	3,000
陈晓琴	监事	离任	女	42	2015 年 02 月 18 日	2015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任文明	监事	离任	男	44	2012 年 04 月 12 日	2015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李红	董秘、副 总裁	现任	女	49	2012 年 08 月 15 日	2018 年 05 月 13 日	0	0	0	0	0
陈辉	副总裁	现任	男	52	2012 年 08 月 15 日	2018 年 05 月 13 日	4,972	1,000	1,243	0	4,729
张孝书	副总裁	现任	男	48	2012 年 08 月 15 日	2018 年 05 月 13 日	0	0	0	0	0
何良成	副总裁	现任	男	50	2013 年 11 月 22 日	2018 年 05 月 13 日	0	0	0	0	0
张建明	副总裁	现任	男	43	2014 年 09 月 18 日	2018 年 05 月 13 日	0	0	0	0	0

					日	日					
雷生安	副总裁	离任	男	44	2012 年 08 月 15 日	2015 年 11 月 12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6,457	3,075,102	1,243		3,080,316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任文明	监事	离任	2015 年 01 月 05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刘椽缘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5 年 05 月 14 日	监事会换届
陈晓琴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5 年 05 月 14 日	监事会换届
章达峰	董事	离任	2015 年 07 月 09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刘新河	监事	离任	2015 年 07 月 30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雷生安	副总裁	解聘	2015 年 11 月 12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田汉先生，1967年3月出生，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0年至今任京汉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至今任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0月至今任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市人大代表。2014年6月30日至今任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至今任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 班均先生，1967年5月出生。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土地估价师资格。2005年6月至2008年6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企业重组服务高级经理，2008年7月至2014年5月任北京华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为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4年6月至2015年5月任公司副董事长。

(3) 钱丽华女士，1968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襄阳东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代理总经理；2012年6月任国益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年11月任襄阳国益公司总经济师。2014年9月10日起，任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年12月2日起，任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4) 盛永新先生，1963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9年7月至2002年2月任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华发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年2月至2003年6月任本公司长丝二厂副厂长、厂长，2003年6月至2005年8月任公司总裁助理兼供应部总经理、总裁助理，2005年8月至2008年8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08年8月至2012年8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2012年8月起任本公司总裁。2014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5) 曹进先生，1967年7月出生，高级工程师，硕士。历任北京新富投资集团之北京恒通建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恒通建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11月至2006年12月任北京京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07年12月任北京京汉投资集团地产系统副总裁，2008年1月至今任京汉置业集团董事、总裁。2014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5年12月12

日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

(6)王树先生，1970年8月出生。香港中文大学金融财务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中级会计师职称。2000年2月至2005年5月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5年6月至2008年8月，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8年9月至2011年8月任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2013年3月任内蒙古华银设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4月至2014年5月任深圳同道新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龙青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任公司副总裁。2014年11月至今兼任总会计师。2015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7)郑春美女士，1965年2月出生，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加拿大管理科学会员 (ASAC)会员。1986年6月毕业于武汉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经济学学士；1997年毕业于武汉大学管理学院经济管理系，获企业管理硕士学位（会计学）；2005年毕业于武汉大学经济学院，获经济学博士学位。1986年6月起任教于武汉大学，先后开设《会计学原理》（双语教学）、《财务会计》、《管理会计》、《国际会计》等课程。1989年2月至1990年1月在厦门大学经济学院参加世界银行与国家教委联合主办的《国际会计与国际财税》高校师资进修班；2002年4月至2003年6月受加拿大政府资助赴加拿大圣玛丽大学商学院进修；2009年8月至2010年8月受韩国高等教育财团的资助在韩国首尔国立大学作访问研究。1994年以来，在国内权威、核心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近30余篇，并多次应邀参加国际会议。2012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熊新华先生，1954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四级教育职员。曾在华中工学院船舶系任教，历任华中理工大学教务处秘书、教师办科长、人事处副处长、华中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党总支书记。2007年至2014年9月，任华中科技大学产业集团党委书记（董事）兼出版社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期间于2012年7月至2014年6月任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9)郭磊明先生，1974年3月出生，吉林大学国际经济法学士，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硕士，现为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0)段亚娟女士，1981年8月生，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段亚娟女士历任北京京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担任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11)彭见平先生，1967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湖北化纤集团修造厂机修车间技术员、主任，生产科科长；2003年10月至2011年8月任湖北化纤集团修造厂副厂长、厂长；2011年9月至今任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长丝一厂厂长。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12)张险峰先生，1962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湖北化纤集团涤纶工业丝厂动力车间主任、副厂长；2007年4月至2011年6月任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管理部部长；2011年6月至2015年6月任公司供应部部长；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工会副主席。2015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13)徐群喜先生，1979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在读，经济师，高级人力资源师。2007年12月获得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先后任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新闻中心编辑；公司办公室公共关系专员；企业规划部法律顾问助理。2006年4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0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部副部长。2014年11月至今任兼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14)孙俊霞女士，1979年11月生，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硕士，2005年7月至2010年9月在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2010年9月至2012年8月任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法务部经理，2012年9月至2013年7月任汉基投资有限公司法务部经理，2013年7月至2015年1月任东旭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法务经理，2015年1月至10月任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务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15)李红女士，1966年10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1998年2月至2002年3月任本公司长丝二厂党委副书记、书记，2002年3月至2003年5月任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本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长丝二厂党委书记，2003年5月至2004年6月任公司总裁助理兼人力资源部部长，2005年1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裁助理、人力资源部部长、证券部总经理。2006年5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人力资源部部长、证券部部长。

(16)陈辉先生，1963年7月出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本公司原液车间副主任、纺丝车间主任、公司长丝二厂副厂长，1996年12月至1998年9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1998年9月至2002年3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任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02年5月至2006年5月任本公司监事会召集人。2006年5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⑩张孝书先生，1967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98年2月至2001年8月任本公司技术中心信息中心主任，2002年3月至2003年5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经理，2003年5月至2005年8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兼企业规划部部长，2005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2015年4月起任湖北化纤集团襄阳进出口有限公司经理。

⑪何良成先生，1965年3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年4月至2003年6月任本公司长丝二厂副厂长；2003年6月至2012年8月任本公司长丝二厂厂长。2006年5月至2012年4月任本公司监事。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总裁助理，2013年11月任本公司副总裁。

⑫张建明先生，1972年4月出生，大学学历，1998年2月至2000年1月任湖北化纤集团供销公司总经理助理、供销公司办公室主任、供应部部长，2000年1月至2003年5月任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室主任助理，2003年10月至2004年10月任江苏永泰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江苏永泰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0月至2005年5月任江苏永泰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13年10月任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7月任永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事总监，2014年7月至9月任永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田汉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年01月01日		否
田汉	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0月01日		否
钱丽华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4年12月04日		否
班均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5年05月26日	2018年05月26日	是
段亚娟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3年12月26日		是
班均	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17日	2017年12月17日	否
段亚娟	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17日	2017年12月17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钱丽华	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01月16日		否
钱丽华	湖北化纤集团襄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4年12月25日		否

张孝书	湖北化纤集团襄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经理	2016年04月01日	2017年03月31日	否
田汉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16日	2018年11月15日	否
田汉	北京时代引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5年06月20日	2018年06月20日	否
田汉	北京京汉智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12月16日	2017年12月17日	否
田汉	北京丰汇瑞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12月18日	2018年11月15日	否
田汉	北京隆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5年12月16日	2018年12月15日	否
田汉	北京隆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4月13日	2019年04月12日	否
田汉	京汉医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6年04月22日	2019年04月21日	否
班均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16日	2018年11月15日	否
班均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4月18日	2017年04月17日	是
班均	京汉医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4月22日	2019年04月21日	否
段亚娟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5年11月16日	2018年11月15日	否
段亚娟	北京时代引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20日	2018年06月20日	否
段亚娟	华能国电（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13日	2018年07月13日	否
段亚娟	北京瀚恒财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2014年11月13日		否
段亚娟	北京隆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2月16日	2018年12月15日	否
段亚娟	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17日	2017年12月1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6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北证监局”）对公司下达的行政监管措

施决定书及抄送给公司关于对相关人员进行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书，分别为《湖北证监局关于对湖北金环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5]9号）、《湖北证监局关于对李红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5]7号）及《湖北证监局关于对雷生安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5]8号）。分别对湖北金环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对上述二人予以警示。（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30日在指定媒体披露公告2015-50号）

2015年11月4日，公司收到股东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化纤”）转来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5）42号】。对湖北化纤超比例减持未披露及限制转让期限内的减持行为予以警告，同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刘新河予以警告。对湖北化纤超比例减持未披露行为处以40万元罚款，对湖北化纤在限制转让期限内的减持行为处以70万元罚款。合计罚款110万元。对湖北化纤超比例减持未披露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刘新河处以20万元罚款；对湖北化纤限制转让期限内的减持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刘新河处以20万元罚款。合计罚款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1月6日在指定媒体披露公告2015-84号）

2015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决定》，经查明，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环”）及相关当事人存在以下违规事实：湖北金环于2012-2014年期间存在对第二大股东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关联财务资助的行为，其中，2012年度最高资助余额为12989.69万元、2013年度最高资助余额为13242.39万元、2014年度最高资助余额为15035.68万元，分别占湖北金环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1.04%、20.79%、23.60%，但上述财务资助均未履行相应审议程序，且湖北金环历年来的公开信息中均将上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披露为经营性资金占用。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依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7.2条、第17.3条、第17.4条的规定，经本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所作出如下处分决定：一、对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予以通报批评处分；二、对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总经理盛永新，董事班均、郑春美、郭磊明，时任董事朱俊峰、蒋岚、杜安启、陈鸿寿、史庆洪、杜哲兴、杨徐，监事刘榕缘、任文明、彭见平，时任监事张静、刘蕊，董事会秘书李红，时任财务总监雷生安予以通报批评处分。（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信息。）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2015年，依据《高层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均按照公司工资管理制度及高管人员考核结果发放。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50000元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制定公司薪酬标准的主要原则是：（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和盈利水平；（2）公司总体薪酬水平和历年薪酬动态指标；（3）职位、职责的大小；（4）岗位的重要性、风险性、特殊性；（5）同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6）个人学识水平和专业技能；（7）尽可能量化的工作指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按月只发放基本薪酬，经年度考核后发放年度薪酬。

独立董事除领取津贴外，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差旅费以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职权时发生的必要费用，在公司据实报销。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田汉	董事长	男	48	现任	206	否
班均	董事	男	48	现任	81	是
钱丽华	董事	女	47	现任	0	否

盛永新	董事、总裁	男	52	现任	97	否
曹进	董事、副总裁	男	48	现任	229.36	否
王树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45	现任	51	否
章达峰	董事	男	44	离任	1.5	否
郑春美	独立董事	女	50	现任	5	否
郭磊明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5	否
熊新华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5	否
段亚娟	监事会主席	女	34	现任	39.92	是
孙俊霞	监事	女	36	现任	31.78	否
彭见平	监事	男	48	现任	20	否
张险峰	监事	男	53	现任	15	否
徐群喜	监事	男	36	现任	11	否
刘橡缘	监事会召集人	男	50	离任	1	否
刘新河	监事	男	49	离任	13	否
陈晓琴	监事	女	42	离任	0	否
任文明	监事	男	44	离任	1	否
李红	董秘、副总裁	女	49	现任	54	否
陈辉	副总裁	男	52	现任	52	否
张孝书	副总裁	男	48	现任	49	否
何良成	副总裁	男	50	现任	51	否
张建明	副总裁	男	43	现任	44	否
雷生安	副总裁	男	44	离任	48	否
合计	--	--	--	--	1,111.56	--

注：董事、副总裁曹进和监事会主席段亚娟薪酬总额包含股份支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曹进	董事、副总裁	0	0	0	15.75	0	0	302,209.9	4.85	302,209.9
段亚娟	监事会主席	0	0	0	15.75	0	0	82,047.92	4.85	82,047.92

合计	--	0	0	--	--	0	0	384,257.82	--	384,257.82
----	----	---	---	----	----	---	---	------------	----	------------

注：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系董事、副总裁曹进和监事会主席段亚娟通过合力万通员工持股平台持有。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8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76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76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200
销售人员	77
技术人员	354
财务人员	51
行政人员	82
合计	3,76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	243
大专	589
中专	741
其他	2,191
合计	3,764

2、薪酬政策

公司制订了《薪酬管理制度》，按时足额为员工发放薪酬，年底根据业绩情况和员工工作情况发放相应的年终奖励。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律规定及相关的方针政策来核定、调整、发放员工的薪酬福利。公司对员工采取底薪加绩效考核的方式，并建立了与员工岗位、工作绩效和自身能力相挂钩的薪酬分配体系。

公司制订了《绩效管理制度》以明确规范绩效考核工作，坚持客观、公开、沟通、时效性原则，定期组织年度考核，使绩效考核结果能为员工评价、员工晋升、薪酬调整等提供决策依据。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举办了质量管理体系培训、技术人员、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取证及复证相关培训。加强对各有关单位的安全及环保教育以及关键岗位特殊岗位的培训，对特殊岗位和危化品操作人员，均做到持证上岗，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进行。同时，公司积极寻求多种培训资源和渠道，搭建完善的培训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员工业务培训、中高层技能训练、团队扩展培训等，充分调动员工学习积极性，提高员工业务水平，增强员工凝聚力。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自身运作的实际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建立了规范的现代企业运作机制，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对相关制度文件进行了修订完善，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等相关资料申报专项制度》；修订了公司董事会下属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制订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15年公司还修订了《人力资源控制程序》、《能源管理制度》、《采购控制程序》等18件二级文件，新增《法律风险防范管理制度》、《能源评审控制程序》等6件二级文件。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三会”制度，严格遵照法定职责分别履行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从而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四标合一”的一体化管理体系通过了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的审核。夯实了公司管理基础。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有效，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已做到完全分开。

- 1.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 2.人员方面：公司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分开。
- 4.机构设置：公司有一套完整、独立的机构设置，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
-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设帐户，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35%	2015 年 04 月 27 日	2015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38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2.94%	2015 年 05 月 14 日	2015 年 05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43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67%	2015 年 07 月 29 日	2015 年 07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63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66%	2015 年 11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9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郭磊明	11	3	8	0	0	否
郑春美	11	3	8	0	0	否
熊新华	11	3	8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聘请审计机构情况、购买资产情况、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投资情况等事项均发表了独立公正意见，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独立董事和2名其他董事组成，其中召集人由专业会计背景的独立董事郑春美女士担任。公司建立健全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主要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公司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1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和协商，确定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

（3）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4）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5）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5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相关决议

（1）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作为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48号文、证监会公告【2011】41号公告等相关文件精神，并结合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有关要求，与公司2015年年报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派出的注册会计师和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进行了进场审计前沟通交流。对于会计师提供的审计时间及人员安排、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风险判断及本年度审计重点等有关材料进行了事前了解，并听取了公司财务总监对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简要汇报。

我们认为：年审会计师提供的有关材料符合有关文件精神要求，计划安排的制定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财务总

监的情况汇报基本反映了公司2015年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郭磊明、郑春美、熊新华

2016年2月22日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

我们应用财务报告分析程序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16年2月22日提交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部分财务报表附注资料，我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的有关财务制度，对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予以了重点关注。未发现重大错报、漏报等其他异常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年2月22日

(2) 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16年4月27日提交的、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的有关财务制度，对以上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予以了重点关注。

通过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初步审计意见后、以及对有关账册及凭证补充审阅后，我们认为：保持原有的审议意见，并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

2016年4月27日

(3) 审计委员会关于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后，于2016年2月22日就上述审计工作计划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负责人作了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认为该计划制订详细、责任到人，可有力保障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人员按照上述审计工作计划约定，于2016年2月22日进场开展审计工作。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以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公司及我们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作了持续、充分的沟通。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我们审计委员会高度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经常以电话等形式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和交流。主要就以下几点作了重点沟通：1、2015年度收入、成本的确认；2、关联交易情况；3、公司各部门是否配合注册会计师获取其审计所需的充分、适当的材料和数据。年审注册会计师就以上几点问题均给予了积极的肯定，并于2016年4月27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计报告。

我们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年4月27日

(4) 审计委员会关于2016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6年4月27日召开会议。会议应到5人，实到5人，符合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2、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提供审计业务15年，且该事务所在公司2015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提议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单位。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年4月27日

（二）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年度报告中董事和高管人员所披露薪酬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阅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披露的年度薪酬情况，薪酬委员会全体成员认为报告期的薪酬支付符合公司所建立的以目标责任制为基础的考评体系。

201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披露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发生。

（三）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公司今年进行了董事会换届以及重新聘任了新的经营班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相关会议前对所有拟任人选进行了认真审核。

（四）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对公司2016年发展规划进行了认真详细的了解和讨论，并对公司长期发展规划进行了讨论。公司战略委员会各位成员充分发挥了各自职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的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奖金。公司将进一步制订和完善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使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收入与管理水平、经营业绩紧紧挂钩，以充分调动和激发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9 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以下迹象通常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a.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b.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c.监管机构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d.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 对公司按照公认会计准则生成、授权、记录、处理和对外报告财务数据的能力产生较大负面影响,该影响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一般缺陷的标准: 错报<利润总额的 0.5%,或错报<收入总额的 0.05%,或错报<资产总额的 0.05%重要缺陷的标准: 利润总额的 0.5%≤错报<利润总额的 5%,或收入总额的 0.05%≤错报<收入总额的 0.5%,或资产总额的 0.05%≤错报<资产总额的 0.5%重大缺陷的标准: 错报≥利润总额的 5%,或错报≥收入总额的 0.5%,或错报≥	出现以下情形的,应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a、严重违背决策程序,决策过程不民主,造成决策严重失误; b、经营行为严重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c、中层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大量流失; d、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e、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f、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极广、普遍引起公众关注,为公司声誉带来无法弥补的损失; g、政府或监管机构已经针对相关方面进行调查。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的标准: 错报<利润总额的 1%,或错报<收入总额的 0.5%,或错报<资产总额的 0.5%。重要缺陷的标准: 利润总额的 1%≤错报<利润总额的 10%,或收入总额的 0.5%≤错报<收入总额的 5%,或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的 5%重大缺陷的标准: 错报≥利润总额的 10%,或错报≥收入总额的 5%,或错报≥资产总额的 5%	一般缺陷的标准: 错报<利润总额的 0.5%,或错报<收入总额的 0.05%,或错报<资产总额的 0.05%重要缺陷的标准: 利润总额的 0.5%≤错报<利润总额的 5%,或收入总额的 0.05%≤错报<收入总额的 0.5%,或资产总额的 0.05%≤错报<资产总额的 0.5%重大缺陷的标准: 错报≥利润总额的 5%,或错报≥收入总额的 0.5%,或错报≥资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公司）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我们认为，金环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16）01126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明瑾 汪燕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6）011267号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湖北金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湖北金环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湖北金环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武汉

2016年4月27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2,182,055.44	743,981,636.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40,248.12	47,171,03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92,956.27	4,368,800.69
应收账款	51,157,476.43	53,002,632.80
预付款项	160,003,097.12	89,934,952.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2,576,386.61	1,337,722.22
应收股利	900,000.00	1,441,332.77
其他应收款	295,685,437.73	113,524,196.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38,526,506.35	4,016,797,392.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1,862,891.02	101,721,502.98
流动资产合计	6,153,827,055.09	5,173,281,199.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7,438,800.00	321,454,8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0,408,657.70
投资性房地产	115,689,394.13	125,518,023.14
固定资产	491,758,591.70	524,604,587.54
在建工程	128,649,066.47	84,009,034.22
工程物资	3,768,054.52	5,758,986.7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8,726,795.00	134,575,663.56
开发支出		
商誉	694,959.11	694,959.11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882,846.20	46,629,737.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505,000.00	98,50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9,113,507.13	1,502,159,449.86
资产总计	7,342,940,562.22	6,675,440,649.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000,000.00	2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5,605,897.00	310,120,000.00
应付账款	454,210,637.14	488,122,312.85
预收款项	2,081,449,128.74	776,089,246.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358,932.25	3,580,971.65
应交税费	175,427,905.74	230,230,827.10
应付利息	7,422,808.22	10,388,791.5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7,524,907.33	208,562,097.6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2,500,000.00	23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132,230.15	28,088,152.51
流动负债合计	4,612,632,446.57	2,519,182,400.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7,000,000.00	1,372,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88,000.00	8,436,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915,634.63	70,018,922.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8,600,000.00	1,023,6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6,103,634.63	2,474,554,922.13
负债合计	5,388,736,081.20	4,993,737,322.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0,125,275.00	211,677,3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8,031,947.68	438,669,114.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383,505.23	210,181,740.4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906,601.59	127,146,553.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1,148,879.78	664,225,025.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3,596,209.28	1,651,899,750.48
少数股东权益	300,608,271.74	29,803,577.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4,204,481.02	1,681,703,327.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42,940,562.22	6,675,440,649.85

法定代表人：田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宝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890,057.14	171,781,913.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92,956.27	4,368,800.69
应收账款	39,947,349.93	40,705,377.91
预付款项	34,565,016.75	46,036,579.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00,000.00	1,441,332.77
其他应收款	2,969,289.97	3,871,498.19
存货	164,325,932.30	118,047,573.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6,480,242.24	13,863,940.39
流动资产合计	502,470,844.60	400,117,016.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7,438,800.00	321,454,8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4,021,573.83	160,408,657.70
投资性房地产	2,046,741.82	2,239,493.26
固定资产	324,331,963.98	346,012,692.60
在建工程	128,649,066.47	84,009,034.22

工程物资	3,768,054.52	5,758,986.7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6,306,640.47	131,522,832.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65,576.77	40,083,720.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6,728,417.86	1,091,490,217.53
资产总计	2,149,199,262.46	1,491,607,234.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000,000.00	2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4,143,397.00	310,120,000.00
应付账款	127,274,953.30	75,365,711.81
预收款项	16,255,333.99	10,964,235.17
应付职工薪酬	5,073,000.00	863,080.93
应交税费	10,196,799.35	1,569,383.9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5,678,593.96	8,070,522.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3,622,077.60	631,952,934.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88,000.00	8,436,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79,442.10	70,018,922.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67,442.10	78,454,922.13
负债合计	534,689,519.70	710,407,856.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0,125,275.00	211,677,3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2,768,621.09	88,669,114.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383,505.23	210,181,740.4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906,601.59	127,146,553.49
未分配利润	237,325,739.85	143,524,652.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4,509,742.76	781,199,377.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49,199,262.46	1,491,607,234.2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13,281,318.67	1,900,802,118.50
其中：营业收入	2,413,281,318.67	1,900,802,118.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04,948,424.83	1,755,307,814.37
其中：营业成本	1,788,018,558.51	1,471,965,230.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9,856,726.29	105,520,003.51
销售费用	51,227,599.21	53,160,577.42
管理费用	144,572,486.96	116,971,152.29
财务费用	30,325,983.17	9,390,347.58
资产减值损失	20,947,070.69	-1,699,496.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7,160.12	-1,761,857.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702,746.50	38,176,176.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79,716.33	283,683.6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4,778,480.22	181,908,623.16
加：营业外收入	7,058,846.28	8,367,541.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96,975.00	93,173.10
减：营业外支出	4,079,839.89	4,739,106.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24,964.59	206,635.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7,757,486.61	185,537,057.60
减：所得税费用	94,268,890.19	55,410,063.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488,596.42	130,126,994.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683,901.90	135,738,632.47
少数股东损益	25,804,694.52	-5,611,638.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3,798,235.18	158,215,074.0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3,798,235.18	158,215,074.0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798,235.18	158,215,074.0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24,974.02	124,974.0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3,673,261.16	158,090,10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9,690,361.24	288,342,068.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885,666.72	293,953,706.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804,694.52	-5,611,638.4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1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1	0.3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31,895,972.35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14,377,847.69 元。

法定代表人：田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宝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50,307,437.37	694,885,828.60
减：营业成本	547,855,503.65	611,832,171.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79,701.71	4,828,538.79
销售费用	12,788,996.16	13,986,413.68
管理费用	66,307,473.34	46,668,589.81

财务费用	10,132,506.69	21,678,240.34
资产减值损失	2,390,884.34	63,313.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569,781.58	18,979,288.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79,716.33	283,683.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322,153.06	14,807,849.82
加：营业外收入	6,430,242.90	5,860,615.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9,249.24	93,173.10
减：营业外支出	2,261,825.21	366,529.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22,470.37	206,635.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490,570.75	20,301,935.57
减：所得税费用	37,929,435.62	4,552,789.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561,135.13	15,749,146.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3,798,235.18	158,215,074.0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798,235.18	158,215,074.0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24,974.02	124,974.0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3,673,261.16	158,090,10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237,100.05	173,964,220.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03,516,205.65	1,998,361,830.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221,325.30	136,894,00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6,737,530.95	2,135,255,835.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9,715,808.96	2,990,742,321.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247,390,057.52	196,388,464.00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8,474,654.03	186,577,063.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170,860.11	158,309,04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3,751,380.62	3,532,016,89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986,150.33	-1,396,761,061.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9,004,948.30	1,064,716,626.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30,896.25	14,493,107.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076.00	338,408.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801,333.6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6,198,920.55	1,106,349,476.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642,407.79	42,263,617.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1,500,000.00	1,278,414,816.4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8,447.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3,430,855.75	1,320,678,434.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231,935.20	-214,328,957.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397,761.15	1,93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000,000.00	1,169,073,681.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0,397,761.15	3,111,373,681.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0,397,761.15	68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4,248,641.70	201,648,642.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3,305,154.89	990,98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7,951,557.74	1,876,636,642.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553,796.59	1,234,737,039.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8,200,418.54	-376,352,980.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981,636.90	970,334,617.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2,182,055.44	593,981,636.9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3,257,374.21	810,199,909.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3,397.51	22,224,128.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660,771.72	832,424,03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3,800,471.82	497,670,243.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572,321.75	141,863,243.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66,551.36	32,414,250.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59,880.91	20,794,69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999,225.84	692,742,43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38,454.12	139,681,604.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4,431,326.54	20,447,242.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6,595.72	14,349,817.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8,208.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886,159.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717,922.26	59,981,427.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81,796.79	39,218,054.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0	1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8,447.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670,244.75	199,218,054.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47,677.51	-139,236,626.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397,761.15	2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90,000.00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787,761.15	22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397,761.15	18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01,079.54	34,870,292.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388,840.69	217,870,292.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01,079.54	9,129,70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91,856.15	9,574,684.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781,913.29	162,207,228.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890,057.14	171,781,913.2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1,677,316.00				438,669,114.60		210,181,740.41		127,146,553.49		664,225,025.98	29,803,577.22	1,681,703,327.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1,677,316.00				438,669,114.60		210,181,740.41		127,146,553.49		664,225,025.98	29,803,577.22	1,681,703,327.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447,959.00				-200,637,166.92		-133,798,235.18		10,760,048.10		146,923,853.80	270,804,694.52	272,501,153.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798,235.18				237,683,901.90	25,804,694.52	129,690,361.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8,447,959.00				-200,637,166.92							245,000,000.00	222,810,792.0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8,447,959.00												178,447,959.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00,637,166.92							254,600,000.00	44,362,833.08
（三）利润分配									10,760,048.10		-90,760,048.10		-8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0,760,048.10		-10,760,048.1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80,000,000.00		-80,000,000.00

											000.00		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125,275.00				238,031,947.68		76,383,505.23		137,906,601.59		811,148,879.78	300,608,271.74	1,954,204,481.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1,67 7,316. 00				88,603, 486.91		51,966, 666.39		127,146 ,553.49		127,775 ,506.49		607,169 ,529.28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353,437 ,004.85						406,300 ,255.95	57,287, 915.89	817,025 ,176.6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1,67 7,316. 00				442,040 ,491.76		51,966, 666.39		127,146 ,553.49		534,075 ,762.44	57,287, 915.89	1,424,1 94,705. 97
三、本期增减变动					-3,371,3		158,215				130,149	-27,484	257,508

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77.16		,074.02				,263.54	,338.67	,621.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5,738,632.47	-5,611,638.45	130,126,994.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71,377.16		158,215,074.02				-5,589,368.93	-21,872,700.22	127,381,627.7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800,000.00	9,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8,215,074.02						158,215,074.0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371,377.16						-5,589,368.93	-31,672,700.22	-40,633,446.3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1,677,316.00				438,669,114.60		210,181,740.41		127,146,553.49		664,225,025.98	29,803,577.22	1,681,703,327.7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1,677,316.00				88,669,114.60		210,181,740.41		127,146,553.49	143,524,652.82	781,199,377.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1,677,316.00				88,669,114.60		210,181,740.41		127,146,553.49	143,524,652.82	781,199,377.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447,959.00				684,099,506.49		-133,798,235.18		10,760,048.10	93,801,087.03	833,310,365.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798,235.18			104,561,135.13	-29,237,100.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8,447,959.00				684,099,506.49						862,547,465.4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8,447,959.00				684,099,506.49						862,547,465.4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60,048.10	-10,760,048.10	
1．提取盈余公积									10,760,048.10	-10,760,048.1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125,275.00				772,768,621.09		76,383,505.23		137,906,601.59	237,325,739.85	1,614,509,742.7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1,677,316.00				88,603,486.91		51,966,666.39		127,146,553.49	127,775,506.49	607,169,52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1,677,316.00				88,603,486.91		51,966,666.39		127,146,553.49	127,775,506.49	607,169,529.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627.69		158,215,074.02			15,749,146.33	174,029,848.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49,146.33	15,749,146.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627.69		158,215,074.02				158,280,701.71
1．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158,215,0 74.02				158,215,0 74.02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65,627.69						65,627.6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1,677, 316.00				88,669,11 4.60		210,181,7 40.41		127,146,5 53.49	143,524 ,652.82	781,199,3 77.3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1993年5月以湖北化纤公司有限公司为主发起人，与湖北化纤公司综合经营公司、襄樊市第一棉纺织厂、襄樊市供电局电力实业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1993年6月8日正式成立，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00002968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1993年6月8日成立时总股本为4,066万股，注册资本为4,066万元。

1996年9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231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1,132.8万股，并于1996年10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198.8万股，注册资本为5,198.8万元。

1997年公司以1996 年末总股本 5,198.8万股为基数，实施10股送2股的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总股本为6,238.56万股，注册资本为6,238.56万元。

1997年12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7）121号文批准，公司以1997年末总股本6,238.56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按每10股配售2.5股的比例进行配售，共配售1,373.134万股。实施配股后公司总股本为7,611.694万股，注册资本为7,611.694万元。

1998年4月6日经第七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99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实施送增股后，公司总股本为9,895.2022万股，注册资本为9,895.2022万元。

1999年4月16日经第八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199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送1股派0.25元，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实施送增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3,853.2829万股，注册资本为13,853.2829万元。

2000年7月3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107号文批复，公司以总股本13,853.2829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配售1,637.5631万股。实施配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5,490.846万股（其中社会流通股7,096.107万股），注册资本为15,490.846万元。

2006年2月15日，根据200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流通股本7,096.107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获得每10股转增8股的股份，转增后公司股份总额为21,167.7316万股，由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06)024号验资报告。

2015年9月28日，根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5]2139号）《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66,254,480股股份，向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公司）发行6,837,327股股份，向关广明发行1,727,947股股份，向曹进发行1,535,551股股份，向袁人江发行441,425股股份，向田保战发行115,678股股份及支付现金对价12,390,000.00元用于购买发行对象持有的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份，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8.30元/股，申请增加股份17,844.7959万股，增加后的股份总数为人民币39,012.5275万股。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信验字[2015]第2-00094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0,125,275.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90,125,275.00元，实收资本（股东）情况详见附注（七）37。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

1.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粘胶纤维、食品用纸包装容器等制品的生产与销售（有效期至 2017 年 8 月 19 日）；精制棉、 化纤浆粕生产与销售（不含籽棉和皮棉等棉花制品）、绣花线（含坯布） 生产与销售；纺织机械设计制造；化纤产品生产技术咨询；对实业投资 （不含国家限制投资的行业）；批零兼营通信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黑色金属、建筑材料、针纺织品、纺织原料；棉短绒收购，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企业经营的货物 及技术）。产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信息咨询；销售钢材、建筑材料、商品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母公司以及公司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名称：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田汉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1.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6年4月27日经公司第八届第十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2家，详见本附注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收购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设立襄阳金环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而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

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

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

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

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化纤业务：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款项；房地产业务：应收款项期末余额中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有客观证据表明可收回性与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化纤业务：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房地产业务：对于单项金额重大、有客观证据表明可收回性与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房地产业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1中，房地产业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	0.00%	0.00%

（4）房地产业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1中，房地产业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5）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化纤业务：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房地产业务：应收款项期末余额中 1,000 万元以下，有客观证据表明可收回性与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化纤业务：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房地产业务：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有客观证据表明可收回性与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

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按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4)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本集团开发用土地在“存货—开发成本”科目核算，按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进行分摊和明细核算。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土地出让金一般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支付，在满足合同约定付款条件时确认为公司资产，记入开发成本。对于满足合同约定付款条件而尚未支付的土地出让金，在满足合同约定付款条件当日列入应付账款，对于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但未来需要支付的土地出让金则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作为承诺事项披露。

(5)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为项目所在地的国土局批准的公共配套项目如道路、球场等，以及由政府部门收取的公共配套设施费，其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按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进行分摊和明细核算。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7)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

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

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

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集团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3	6.4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3	12.1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房地产业务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自定义章节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年	5	3.17-4.75
机器设备	5年	5	19
运输工具	3-5年	5	19-31.67
其他设备	3-5年	5	19-31.67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提示：证监会15号文还规定，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披露其使用寿命估计情况；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应披露其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质量保证金

根据施工合同规定，应留置支付施工单位的质量保证金，计入“应付账款”，待保证期过后根据实际情况和合同约定支付。

26、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7、 维修基金

本集团未计提维修基金准备，维修费用于实际发生时核算，若需维修的开发项目尚未销售完毕，则计入该项目的“开发成本”；若需维修的开发项目已经销售完毕，则计入“管理费用”。

28、 股份支付

本集团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集团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等权益工具，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集团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本集团授予职工限制性股票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详见附注（十三）。于限制性股票发行日确认权益工具增加的同时，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认的金额确认库存股与回购义务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义务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9、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0、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化纤业生产的产品以商品已出库、到达对方经验收后确认收入。

房地产业确认商品房的具体条件为：

A.商品房具备合同规定的交房条件；

B.已办理了房屋交接手续，对公司已通知买方在规定时间内（30天）办理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而买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成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且无正当理由的，在其他条件符合的情况下，公司在通知所规定的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的实现；

C.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主要义务；

D.已经取得了价款或者确信可以取得价款；

E.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物业管理收入

本集团物业管理收入在物业管理服务已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①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具体确认方法：

A.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与承租方签定的租赁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直线法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

31、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集团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

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6、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集团处置或被本集团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8、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9、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17%
消费税	无	
营业税	营业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提供服务）	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6%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城市堤防费	应纳流转税额	2%
地方教育发展费	销售收入	1‰
土地增值税	预收售房款、增值额	按规定比例预征、四级超率累进税率清算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2015年10月28日，本公司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批准，获取了GR201542000215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襄阳市地方税务局纳税服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鄂地税税通（2016）2406号]，通知内容：本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提出的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税收减免备案准予登记，本公司的税务减免事项备案表已备案，2015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4,255.41	164,646.48
银行存款	949,698,679.29	619,596,726.00
其他货币资金	332,309,120.74	124,220,264.42
合计	1,282,182,055.44	743,981,636.90

其他说明

注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的余额中有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32,309,120.74 元，股票资金账户资金余额322,308.20元，定期存单200,000,000.00元。

注2：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72.34%，主要是由于房地产业务本期预售房款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40,248.12	47,171,030.00

权益工具投资	4,540,248.12	47,171,030.00
合计	4,540,248.12	47,171,030.00

其他说明：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90.37%，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本期出售持有的部分股票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92,956.27	4,368,800.69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6,392,956.27	4,368,800.6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470,001.63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54,470,001.63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46.33%，主要是由于化纤业在本期收到承兑汇票未兑付所致。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592,312.86	93.92%	2,434,836.43	4.54%	51,157,476.43	55,572,641.61	97.52%	2,570,008.81	4.62%	53,002,632.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2,088.14	6.08%	3,472,088.14	100.00%	0.00	1,412,664.54	2.48%	1,412,664.54	100.00%	0.00
合计	57,064,401.00	100.00%	5,906,924.57	9.68%	51,157,476.43	56,985,306.15	100.00%	3,982,673.35	6.99%	53,002,632.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50,978,990.90	1,737,444.09	3.41%
1 年以内小计	50,978,990.90	1,737,444.09	3.41%
1 至 2 年	1,255,246.28	125,524.64	10.00%
2 至 3 年	226,822.67	66,512.26	29.32%
3 年以上	1,131,253.01	505,355.44	44.67%
3 至 4 年	165,196.47	63,670.04	38.54%

4 至 5 年	229,169.92	76,191.98	33.25%
5 年以上	736,886.62	365,493.42	49.60%
合计	53,592,312.86	2,434,836.43	4.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见第十节第五部分第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24,251.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鑫和一纺织有限公司	4,500,122.57	7.89	135,003.68
东莞市国泰华纺织有限公司	3,053,113.56	5.35	91,593.41
LU	2,842,301.40	4.98	85,269.04
SELWV	2,737,001.37	4.80	82,110.04
张洁莹	2,649,290.00	4.64	132,464.50
合计	15,781,828.90	27.66	526,440.6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未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垅大朗环城针织厂	347,319.24	347,319.24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江陵丝织印染厂(??)	317,794.04	317,794.04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江阴申港装饰品厂(??)	158,466.60	158,466.60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江西五龙集团	53,914.43	53,914.43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陕西汉阴丝织厂(??)	32,873.18	32,873.18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成都宏盛纸业经营部	14,736.99	14,736.99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鄱陵县祥丰棉业有限公司(?兴?纤)	487,560.06	487,560.06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九江乐得士	20,182.11	20,182.11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余杭龙顺工贸有限公司	1,594,458.81	1,594,458.81	100.00	客户已破产
广州南翔纺织品经贸部	350,498.44	350,498.44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武汉制线总厂(??)	33,089.61	33,089.61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新疆纺织供销公司(??)	32,093.02	32,093.02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杭州丝绸工学院(??)	29,101.61	29,101.61	100.00	多次催收未果
合 计	3,472,088.14	3,472,088.14	100.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3,707,984.41	89.82%	76,174,060.94	84.70%
1 至 2 年	8,929,227.35	5.58%	12,809,707.67	14.24%
2 至 3 年	7,065,585.73	4.41%	417,384.74	0.46%
3 年以上	300,299.63	0.19%	533,799.63	0.60%

合计	160,003,097.12	--	89,934,952.98	--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通辽市鑫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106,390.00	1-3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吉林省恒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2-3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邯郸宏大化纤机械有限公司	1,841,815.87	1-2年	合同未到结算期
北京十羽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617,000.00	2-3年	合同未到结算期
浑源县煤炭总公司	1,221,584.11	1-2年	合同未到结算期
合计	10,786,789.98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恒辉建筑公司（通辽）	43,679,417.35	26.75
通辽市鑫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395,937.87	8.2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1,836,530.08	7.25
金坛市昌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1,772,647.00	7.21
通辽市新海德房屋建筑公司	8,430,036.87	5.16
合 计	89,114,569.17	54.57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77.91%，主要是房地产业务支付的工程款项所致。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1,288,664.39	0.00
委托贷款	11,287,722.22	1,337,722.22
合计	22,576,386.61	1,337,722.22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
------	------	------	------	------------

				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1、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587.67%，主要是由于定期存单计提利息，以及商业保理公司发放贷款尚未收到贷款利息所致。

2、本集团期末无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利息。

8、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1,441,332.77
合计	900,000.00	1,441,332.77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0.00			

其他说明：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37.56%，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回上期的股利所致。

本集团本期无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9、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90,471.73	0.84%	2,890,471.73	100.00%	0.00	2,890,471.73	2.03%	2,890,471.73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9,608,769.45	98.98%	43,923,331.72	12.93%	295,685,437.73	138,837,889.25	97.55%	25,313,692.66	18.23%	113,524,196.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0,513.65	0.18%	620,513.65	100.00%	0.00	595,513.65	0.42%	595,513.65	100.00%	0.00
合计	343,119,754.83	100.00%	47,434,317.10	13.82%	295,685,437.73	142,323,874.63	100.00%	28,799,678.04	0.00%	113,524,196.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襄阳市冉阳农副土特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2,890,471.73	2,890,471.73	100.00%	涉及法律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890,471.73	2,890,471.7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295,421,268.20	14,747,847.16	4.99%
1 年以内小计	295,421,268.20	14,747,847.16	4.99%
1 至 2 年	5,138,022.45	513,802.25	10.00%
2 至 3 年	6,537,211.26	1,960,371.58	29.99%
3 年以上	32,512,267.54	26,701,310.73	82.13%
3 至 4 年	7,503,659.95	3,741,690.59	49.86%
4 至 5 年	1,072,819.04	470,165.12	43.83%
5 年以上	23,935,788.55	22,489,455.02	93.96%
合计	339,608,769.45	43,923,331.72	12.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见第十节第五部分第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634,639.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5,054,034.29	13,487,751.98
备用金借支	949,902.22	637,325.64
关联方往来	1,484,173.15	944,156.41
其他往来	295,631,645.17	127,254,640.60
合计	343,119,754.83	142,323,874.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石景山区土地储备分中心	备用金	4,000,000.00	5 年以上	1.16%	4,000,000.00
辛立军	其他往来	9,000,000.00	5 年以上	2.61%	9,000,000.00
东方邦信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	245,000,000.00	1 年以内	70.98%	12,250,000.00
廊坊市劳动和社会	备用金	6,849,058.63	1 年以内	1.98%	342,452.93

保障监察支队					
北京城建北方建设 有限责任公司	备用金	6,489,466.47	1 年以内	1.88%	324,473.32
		0.00			
合计	--	271,338,525.10	--	78.61%	25,916,926.2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	----------	------	------	-------------------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41.08%，主要是由于房地产业务增加对小股东东方邦信置业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所致。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襄阳市冉阳农副土特产品 有限责任公司	2,890,471.73	2,890,471.73	100.00	涉及法律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424,411.26	2,318,567.81	67,105,843.45	58,024,542.74	2,376,300.95	55,648,241.79
在产品	8,622,064.84		8,622,064.84	7,493,826.59		7,493,826.59

库存商品	60,053,715.38	117,647.91	59,936,067.47	39,933,033.72	612,119.91	39,320,913.81
周转材料	1,124.28		1,124.28	1,612.68		1,612.68
委托加工物资	2,970,269.34		2,970,269.34	1,069,767.79		1,069,767.79
开发成本	3,091,715,916.92		3,091,715,916.92	3,013,330,997.79		3,013,330,997.79
开发产品	482,029,375.93		482,029,375.93	884,807,647.42		884,807,647.42
自制半成品	26,499,400.34	353,556.22	26,145,844.12	14,688,263.69		14,688,263.69
物料用品				436,120.50		436,120.50
合计	3,741,316,278.29	2,789,771.94	3,738,526,506.35	4,019,785,812.92	2,988,420.86	4,016,797,392.0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76,300.95	-57,733.14				2,318,567.81
库存商品	612,119.91	-494,472.00				117,647.91
自制半成品		353,556.22				353,556.22
合计	2,988,420.86	-198,648.92				2,789,771.94

无

(3) 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及拟开发产品具体明细

A. 拟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香河 东华小镇	未开工		19000万		69,810,000.00	
合 计					69,810,000.00	

A. 在建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鹏辉 京汉铂寓	2013年6月	2015年3月	42378万	461,605,304.91		-
香河 京汉君庭三期	2010年5月	2012年5月	9000万	116,589,108.80		
通辽 京汉新城四期	2011年7月	2013年9月	25000万	76,719,497.58	77,556,854.78	
通辽 京汉新城五期	2014年5月	2016年		55,130,316.24	71,453,094.33	
通辽 京汉新城六期	2015年8月	2016年		2,443,394.96		

				79,286,444.79
通辽 京汉新城八期	2014年4月	2016年	45,809,418.59	
				130,663,748.04
北京石景山区第二水泥管厂经济适用房项目	2011年	2015年	33,963,456.45	300,000.00
香河 京汉铂寓	2015年5月	2017年11月	81915万元	196,408,498.85
				285,544,752.26
廊坊 京汉君庭	2015年4月	2016年	341,028,061.27	
				439,387,300.11
北京石景山区八角第二水泥管厂	2014年11月	2016年	32900万元	1,683,633,940.14
				1,937,713,722.61
合 计				3,013,330,997.79
				3,021,905,916.92

A. 已完工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北京 旭城家园	2007年2月起	4,699,109.91			4,699,109.91	
北京石景山区第二水泥管厂经济适用房项目	2013年10月起	3,789,102.33	30,660,854.28	1,335,162.66	33,114,793.95	
北京 绿港家园	2007年1月起	1,513,602.10		1,513,602.10	-	
鹏辉 京汉铂寓	2015年6月起		611,060,231.09	362,575,543.18	248,484,687.91	
香河 京汉君庭	2010年12月起	55,815,613.86	214,580,022.23	249,000,475.67	21,395,160.42	
通辽 京汉新城	2009年7月起	110,794,721.71	7,210,822.66	44,247,190.23	73,758,354.14	
温岭 京汉君庭	2014年12月起	708,195,497.51		607,618,227.90	100,577,269.60	
合 计		884,807,647.42	863,511,930.26	1,266,290,201.75	482,029,375.93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合计数为353,567,624.24元。

(5)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467,800,000.00	500,000.00
预缴税金	124,062,891.02	81,421,502.98
保理债权		19,800,000.00
其中：保理本金		
风险准备金		
合计	591,862,891.02	101,721,502.98

其他说明：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481.85%，主要原因是本集团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年末未赎回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67,438,800.00	50,000,000.00	117,438,800.00	371,454,800.00	50,000,000.00	321,454,8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01,098,800.00		101,098,800.00	305,114,800.00		305,114,8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6,340,000.00	50,000,000.00	16,340,000.00	66,340,000.00	50,000,000.00	16,340,000.00
合计	167,438,800.00	50,000,000.00	117,438,800.00	371,454,800.00	50,000,000.00	321,454,8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公允价值	101,098,800.00		101,098,8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89,862,947.33		89,862,947.33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鼓楼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45%	
北京科技园文化教育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9.09%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40,000.00			15,840,000.00						
									0.79%	
合计	66,340,000.00			66,34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本期计提	0.00	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0.00	0.00		
本期减少	0.00	0.00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0.00	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63.47%，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本期出售持有的长江证券1000万股股票所致。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其他说明

无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恒天金环 新材料有 限公司	160,408,6 57.70		160,000,0 00.00	1,076,488 .69					-1,485,14 6.39		
北京西部 联合置业 有限公司											
小计	160,408,6 57.70		160,000,0 00.00	1,076,488 .69					-1,485,14 6.39		
合计	160,408,6 57.70		160,000,0 00.00	1,076,488 .69					-1,485,14 6.39		

其他说明

注1： 本集团对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其他为减少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

注2：本集团对北京西部联合置业有限公司投资4,900,000.00元，占比49%，被投资公司持续亏损，按权益法核算对其投资的账面价值已减至零。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4,782,929.97			154,782,929.97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089,459.04			4,089,459.04
(1) 处置	4,089,459.04			4,089,459.04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0,693,470.93			150,693,470.9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264,906.83			29,264,906.83
2.本期增加金额	7,313,649.08			7,313,649.08
(1) 计提或摊销	7,313,649.08			7,313,649.08
3.本期减少金额	1,574,479.11			1,574,479.11
(1) 处置	1,574,479.11			1,574,479.11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5,004,076.80			35,004,076.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5,689,394.13			115,689,394.13
2.期初账面价值	125,518,023.14			125,518,023.14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当期处置的投资性房地产2,553,154.57元，其对损益的影响金额为8,535,179.18元。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2,611,363.65	672,859,456.17	28,102,976.70	13,591,610.79	1,227,165,407.31
2.本期增加金额	2,221,244.15	7,828,766.55	868,940.99	1,690,991.70	12,609,943.39
(1) 购置	1,521,793.40			1,254,451.00	2,776,244.40
(2) 在建工程转入	699,450.75	7,820,932.67	675,307.26	401,430.04	9,597,120.7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		7,833.88	193,633.73	35,110.66	236,578.27

入					
3.本期减少金额		2,377,430.42	2,262,778.00	286,834.00	4,927,042.42
（1）处置或报废		2,377,430.42	2,262,778.00	286,834.00	4,927,042.42
4.期末余额	514,832,607.80	678,310,792.30	27,068,689.69	14,740,469.49	1,234,952,559.2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2,283,197.25	460,203,666.47	21,860,357.48	8,213,598.57	702,560,819.77
2.本期增加金额	16,306,317.75	23,599,060.81	2,185,668.46	1,818,174.06	43,909,221.08
（1）计提	16,306,317.75	23,599,060.81	2,185,668.46	1,818,174.06	43,909,221.08
3.本期减少金额		1,395,651.69	1,712,443.80	144,204.78	3,380,324.27
（1）处置或报废		1,395,651.69	1,712,443.80	144,204.78	3,380,324.27
4.期末余额	228,589,515.00	482,407,075.59	22,333,582.14	9,863,794.85	743,193,967.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6,243,092.80	195,903,716.71	4,735,107.55	4,876,674.64	491,758,591.70
2.期初账面价值	300,328,166.40	212,655,789.70	6,602,169.22	5,018,462.22	524,604,587.5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2,868,467.08	8,147,028.14		4,721,438.94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0.00	0.00	0.00	0.0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无	0.0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3,349,042.00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无证转入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功能性纤维素纤维	97,194,814.97		97,194,814.97	73,467,649.67		73,467,649.67
玻璃纸技改(3)	9,345,321.34	3,953,423.35	5,391,897.99	9,345,321.34	3,166,594.02	6,178,727.32
节能减排(专项3)	966,911.24		966,911.24	966,911.24		966,911.24
精制棉车间技术改造				808,490.43		808,490.43
1000t 新溶剂法再生纤维素	2,017,812.27		2,017,812.27	635,489.50		635,489.50
一厂原液制胶改造				552,305.18		552,305.18
二厂连脱改造				470,158.75		470,158.75
黑液 VTBR 好氧	351,967.55		351,967.55	265,050.19		265,050.19

罐改为厌氧塔						
玻璃纸 4#改造	162,988.37		162,988.37	162,988.37		162,988.37
浆厂一车间蒸煮 余热回收				112,852.28		112,852.28
污热水和沼气发 电余热回用	110,429.04		110,429.04	110,429.04		110,429.04
零星改造	452,245.26		452,245.26	277,982.25		277,982.25
节能专项	166,260.40		166,260.40			
玻璃纸等提质升 速	667,826.43		667,826.43			
项目更新改造	2,078,108.92		2,078,108.92			
一厂高端丝织造 项目	1,864,822.28		1,864,822.28			
脱硫除尘	518,488.45		518,488.45			
纺丝机技术改造	5,168,075.02		5,168,075.02			
玻璃纸 1#、2#、 3#机改造	2,080,809.26		2,080,809.26			
硫酸亚铁项目	314,436.62		314,436.62			
动力厂烟囱防腐	3,391,442.16		3,391,442.16			
动力厂 1#炉改造	2,964,180.17		2,964,180.17			
2015 年减排专项	2,785,550.07		2,785,550.07			
合计	132,602,489.82	3,953,423.35	128,649,066.47	87,175,628.24	3,166,594.02	84,009,034.2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 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功能性 纤维素 纤维	131,000, 000.00	73,467,6 49.67	23,855,8 01.45			97,323,4 51.12	100.00%	在建	3,478,64 6.87			金融机 构贷款
1000t 新 溶剂法 再生纤 维素	46,450,0 00.00	635,489. 50	1,382,32 2.77			2,017,81 2.27	4.34%	在建				其他
纺丝机	4,105,00		5,168,07			5,168,07	93.97%	在建				其他

技术改造	0.00		5.02			5.02						
玻璃纸 1#、2#、 3#机改 造	2,182,00 0.00		2,080,80 9.26			2,080,80 9.26	95.36%	在建				其他
一厂高 端丝织 造项目	2,620,00 0.00		1,864,82 2.28			1,864,82 2.28	71.18%	在建				其他
动力厂 烟囱防 腐	3,650,00 0.00		3,391,44 2.16			3,391,44 2.16	92.92%	在建				其他
动力厂 1#炉改 造	2,970,50 0.00		2,964,18 0.17			2,964,18 0.17	99.79%	在建				其他
2015 年 减排专 项	3,600,00 0.00		2,785,55 0.07			2,785,55 0.07	77.38%	在建				其他
设备更 新及零 星土建			4,621,18 1.19	4,621,18 1.19			100.00%	已转固				其他
一厂原 液制胶 改造	2,036,00 0.00	552,305. 18	7,572.50	559,877. 68			100.00%	已转固				其他
一厂熟 成系统 改造	4,381,00 0.00		667,331. 18	667,331. 18			100.00%	已转固				其他
精制棉 车间技 术改造	1,244,50 0.00	808,490. 43	1,307,03 9.72	2,115,53 0.15			100.00%	已转固				其他
合计	204,239, 000.00	75,463,9 34.78	50,096,1 27.77	7,963,92 0.20		117,596, 142.35	--	--	3,478,64 6.87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玻璃纸技改(3)	786,829.33	未投入使用
合计	786,829.33	--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53.14%，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本期对功能性纤维素纤维及其他项目技术改造投入增加所致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1,416,273.49	2,025,544.31
专用设备	2,351,781.03	3,733,442.42
合计	3,768,054.52	5,758,986.73

其他说明：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5,728,945.38				158,965,233.88
2.本期增加金额	28,124,294.04				28,144,294.04
(1) 购置					20,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8,124,294.04				28,124,294.0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3,853,239.42			3,256,288.50	187,109,527.9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647,656.26			741,914.06	24,389,570.32
2.本期增加金额	3,349,414.63			644,289.56	3,993,704.19
(1) 计提	3,349,414.63			644,289.56	3,993,704.19
3.本期减少金额				541.59	541.59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997,070.89			1,385,662.03	28,382,732.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6,856,168.53			1,870,626.47	158,726,795.00
2.期初账面价值	132,081,289.12			2,494,374.44	134,575,663.5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鹏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4,959.11	0.00	0.00	0.00	0.00	694,959.11
合计	694,959.11	0.00	0.00	0.00	0.00	694,959.1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无

其他说明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5,121,495.32	7,817,642.19	32,982,351.39	8,245,587.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0,000,000.00	7,500,000.00	50,000,000.00	12,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0,138.61	10,034.65
存货跌价准备	2,789,771.94	418,465.81	2,988,420.86	747,105.2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953,423.35	593,013.50	3,166,594.02	791,648.50
未来5年税前弥补的亏损额			94,746,446.51	23,686,611.63
递延收益	1,400,000.00	210,000.00	1,600,000.00	400,000.00
保理贷款风险准备金	995,000.00	248,750.00	995,000.00	248,750.00
预收账款预计毛利率	228,379,898.79	57,094,974.70		
合计	322,639,589.40	73,882,846.20	186,518,951.39	46,629,737.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9,862,947.33	13,479,442.10	280,075,688.52	70,018,922.13
预缴营业税金及附加	117,744,770.11	29,436,192.53		

合计	207,607,717.44	42,915,634.63	280,075,688.52	70,018,922.13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882,846.20		46,629,737.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915,634.63		70,018,922.1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8,146,828.75	98,358,159.20
合计	108,146,828.75	98,358,159.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度		5,029,793.25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7,919,577.27	27,941,999.77	
2018 年度	23,473,895.54	24,990,310.77	
2019 年度	19,137,863.20	40,396,055.41	
2020 年度	37,615,492.74		
合计	108,146,828.75	98,358,159.20	--

其他说明：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98,505,000.00	98,505,000.00
合计	98,505,000.00	98,505,000.00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2,211,543.12	作为应付票据的保证金、定期存单及贷款监管资金见附注（七）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098,800.00	作为质押物，见附注（七）22中注1、注3
存货	2,110,661,294.42	作为抵押物，见附注（七）30中注1.B和C、注3；附注（七）32中注2.B和注3.C
固定资产	287,941,988.61	作为抵押物，见附注（七）22中注1-3，附注（七）30中注1.A和32中注3.B，另机器设备见本附注
无形资产	147,025,193.77	作为抵押物，见附注（七）22中注1-3
投资性房地产	97,491,121.38	作为抵押物，见附注（七）30中注1. 和32中注3.B
长期股权投资	20,200,000.00	作为股权质押，见附注（七）32中注2.C
合 计	3,296,629,941.30	

32、短期借款**（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质押并保证		120,000,000.00
抵押并质押	85,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85,000,000.00	22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公司以自有权证号为襄县国用（93）字第410500015号（面积为112,000m²，评估价值为32,715,2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权证号为襄房全字第00206号（面积为69,668m²，评估价值为61,168,100.00元）的房产作为抵押物，并将持有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码为00783）的214万股股票作为质押物向中国银行襄阳分行营业部申请40,000,000.00元的授信额度，其中20,000,000.00元的流贷额度申请银行贷款20,000,000.00元。

注2、公司以自有权证号为襄阳国用（2010）第410500003-10号（面积为51,164.7m²，评估价值为15,954,2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权证号为襄阳国用（2010）第410500003-11号（面积为68,817.8m²，评估价值为21,458,8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权证号为襄阳国用（2010）第41050004-6号（面积为78,839.20m²，

评估价值为24,676,7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权证号为襄阳国用(2010)第41050004-1号(面积为21,010.1m²,评估价值为6,576,2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权证号为襄阳国用(2010)第410500008号(面积为13,537.50m²,评估价值为4,237,2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以自有权证号为襄樊市房权证襄阳区字第S000006729号(面积为781.65m²,评估价值为681,400.00元)的房产作为抵押物;将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权证号为襄县国用(B'2001)410500014号(面积为1682.97m²,评估价值为333,9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所有襄县国用(2001)字第B'410500005-3号(面积为50,456.5m²,评估价值为10,011,1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湖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所有襄县国用(2001)字第B'410500004-10号(面积为5,684.20m²,评估价值为1,127,8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做为抵押物;以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权证号为襄樊国用(2003)第BB"4105000011号(面积为18,037.39m²,评估价值为5,645,7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将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权证号为襄樊市房权证襄阳区第00002465号(面积为3004.96m²,评估价值为1,842,300.00元)的房产;以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权证号为襄樊市房权证襄阳区第00002469号(面积为1549.16m²,评估价值为1,208,300.00元)的房产作为抵押物;同时将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代码为000615)上市流通股1100万股股票做为质押物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申请90,000,000.00元的授信额度,其中45,000,000.00元的流贷额度用于申请银行贷款45,000,000.00元。

注3、公司将持有的权证号为襄樊国用(2006)第BB"410500003-9号(面积为103,803.20m²,评估价值为28,026,9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权证号为襄樊市房权证襄阳区字第S00010598号(面积为5315.34m²,评估价值为5,118,000.00元)的房产;权证号为襄樊市房权证襄阳区字第S00006601号(面积为56,457.8m²,评估价值为66,835,400.00元)的房产;权证号为襄樊市房权证襄阳区字第00002480号(面积为7910.67m²,评估价值为20,937,400.00元)的房产;权证号为襄樊市房权证襄阳区字第S00006731号(面积为2,501.00m²,评估价值为2,842,300.00元)的房产作为抵押物;同时将公司持有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码为00783)600万股股票作为质押物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申请78,800,000.00元的授信额度,其中20,000,000.00元的流贷额度用于申请银行贷款20,000,000.00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25,605,897.00	310,120,000.00
合计	255,605,897.00	310,12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3,256,327.80	20,275,969.94
工程款	323,494,224.26	392,480,631.10
材料款	127,460,085.08	75,365,711.81
合计	454,210,637.14	488,122,312.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902,295.17	款项未支付
通辽市新海德房屋建筑有限公司	20,048,500.00	款项未支付
通辽鑫华建筑有限公司	19,051,578.33	款项未支付
林州八建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38,696,220.00	款项未支付
中国建筑工程二局第四建筑工程公司	7,418,012.79	款项未支付
浙江海纳建设有限公司	9,954,210.00	款项未支付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0,125,290.14	款项未支付
靖江劲强(暂估 412.8 万)	4,178,983.23	暂估款项，未收到发票
华宸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89,615.55	款项未支付
金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151,900.00	款项未支付

河南华安建设有限公司；	4,384,805.00	款项未支付
青岛明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864,320.13	款项未支付
鑫特鑫电力安装工程公司	4,649,802.00	款项未支付
合计	147,615,532.34	--

其他说明：

无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68,606,713.15	702,543,180.15
1-2 年	12,379,870.49	72,432,520.81
2-3 年	47,915.79	55,961.63
3 年以上	414,629.31	1,057,584.18
合计	2,081,449,128.74	776,089,246.77

(2) 预售房产收款分项目披露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鹏辉·京汉铂寓	128,270,991.01	226,653,302.00	2015?6?	
北京石景山区第二水泥管厂经济适用房项目	1,360,949,325.00	-	2016?	
廊坊·京汉君庭	93,450,917.00		2016年	
香河·京汉铂寓	334,056,166.00	-	2016年	
香河·京汉君庭	38,908,241.00	110,686,511.96	2015年9月	
温岭·京汉君庭	6,478,713.00	367,912,287.00	2014年12月	
通辽·京汉新城	5,052,843.59	33,662,047.00	2013年9月	
通辽·京汉六期	4,082,951.89		2016年	
通辽·京汉八期	92,433,485.10		2016年	

合 计	2,063,683,633.59	738,914,147.96		
-----	------------------	----------------	--	--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房款及零星货款	12,842,415.59	相关收房手续尚未办理完毕以及相关产 品尚未实现销售
合计	12,842,415.59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注1：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68.20%，主要是房地产业务预收房款增加所致。

注2：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房款及零星货款余额为人民币12,842,415.59元，由于与相关收房手续尚未办理完毕以及相关产品尚未实现销售，故年末尚未结转收入。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款项仍不能结转收入；

3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03,825.69	209,556,921.58	204,776,268.91	8,384,478.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854.04	42,960,513.00	42,963,205.07	-25,546.11
三、辞退福利		1,315,256.78	1,315,256.78	
合计	3,580,971.65	253,832,691.36	249,054,730.76	8,358,932.2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2,797.23	174,527,512.35	169,821,303.55	5,959,006.03
2、职工福利费	-2,934.00	7,218,855.82	7,215,921.82	
3、社会保险费	-1,829.83	16,756,420.35	16,756,229.56	-1,639.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29.83	13,876,187.45	13,878,412.19	-4,054.57
工伤保险费		1,715,839.80	1,713,424.27	2,415.53
生育保险费		1,164,393.10	1,164,393.10	
4、住房公积金	-17,810.57	9,197,720.66	9,213,425.00	-33,514.9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73,602.86	1,856,412.40	1,769,388.98	2,460,626.28
8、工资结余				
合计	3,603,825.69	209,556,921.58	204,776,268.91	8,384,478.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008.58	34,728,155.37	34,732,918.25	-21,771.46
2、失业保险费	-5,845.46	2,506,290.31	2,504,219.50	-3,774.65
3、企业年金缴费		5,726,067.32	5,726,067.32	
合计	-22,854.04	42,960,513.00	42,963,205.07	-25,546.11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33.43%，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计提奖金未发放所致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本年度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辞退福利为131.53万元，期末无应付未付辞退福利。

3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15.53	0.00
消费税	0.00	0.00
营业税	894,866.86	2,202,010.45
企业所得税	79,975,162.18	53,368,944.83
个人所得税	577,458.27	448,280.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6,463.69	518,844.17
土地增值税	91,545,921.75	172,213,655.12
教育费附加	287,087.81	222,928.19
房产税		157,986.50
土地使用税	121,750.95	170,214.73
印花税	474,018.96	15,310.30
堤防费	989.48	104,478.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869,957.30	763,547.95
契税	13,412.96	44,625.50
合计	175,427,905.74	230,230,827.10

其他说明：

无

40、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422,808.22	10,362,510.28
企业债券利息	0.00	26,281.2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0.00	0.0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合计	7,422,808.22	10,388,791.5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1、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355,218.52	8,814,475.82
保证金	22,309,567.42	17,147,824.91
诚意金	977,085.03	30,238,811.54
其他往来	98,129,094.36	151,830,985.34
合作项目款	145,753,942.00	530,000.00
合计	267,524,907.33	208,562,097.6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共维修基金	8,385,711.18	未到付款时间
高德谦	3,841,394.00	往来款未偿还
北京唯诚信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282,693.51	往来款未偿还
樊建媚;	1,049,186.00	往来款未偿还
租赁押金	1,132,255.00	长期租赁未偿还
契税	5,249,157.73	未到付款时间
通辽市同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2,723,800.00	往来款未偿还
襄樊市市直财政征管中心	2,228,582.45	资金紧张未支付
工程保证金	10,840,821.16	工程未过质保期未支付
合计	57,733,601.03	--

其他说明

无

43、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4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72,500,000.00	239,000,000.00
合计	1,272,500,000.00	239,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1：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签订债务重组合同，抵押情况如下：A、子公司北京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位于北京市石景山区实业东街8号院1-3号楼和8号土地，明细分别为：建筑面积11,554.13m²的[X京房权证石股字第003916号]的房屋，建筑面积323.7m²的[京房权证石其字第496号]的房屋和建筑面积811.61m²的[京房权证石其字第497号]的房屋，建筑面积7708.57m²的[京石国用（2008出）第0079号]《国有土地使用证》；B、子公司香河京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京汉君庭六期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明细分别为：①《国有土地使用证》[香国服（2014）第0189号]和[香国服（2014）第0181号]，②《香河县国土资源局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书》[XD-Z-2007-11、XD-Z-2007-13]，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31024200900028号]，④《香河县城规划局关于京汉君庭住宅小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变更的批复》[香规工程（2013）03号]，⑤《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131024X140010101]，截止2015年底京汉君庭六期已建成且大部分已出售；C、子公司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国有土地使用证》[香国用（2014）第0150、0151、0152号]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为13,812万元，上述资产为公司提供抵押取得借款220,000,000.00元。

注2：北京鹏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以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账号为002977082300020的定期存单作为质押取得借款142,500,000.00元。

注3：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与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以座落于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第二水泥管厂1612-034地块，证号为京石国用（2015出）第00033号，面积为35017.98m²，抵押物评估价值为1,700,000,000.00元（该抵押物第一顺位抵押权人为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抵押期限为2014年8月15日至2016年8月14日，担保金额1,200,000,000.00元），以该地块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900,000,000.00元。

4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市石景山区第二水泥管厂一级开发项目	5,132,230.15	14,672,997.62
证券公司融资		13,415,154.89
合计	5,132,230.15	28,088,152.5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根据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石景山区分中心（以下简称“石景山土储中心”）与本公司签定的《北

京市石景山区第二水泥管厂项目土地一级开发管理委托协议》和《第二水泥管厂定向安置房项目委托建设协议》，本公司负责合同规定中相关地块的土地一级开发和第二水泥管厂定向安置房项目建设，包括完成规划意见书、土地预审、交通评价、环境评价、立项、考古勘探；国有土地收购工作；拆迁工作、地上物拆除工作；市政建设工作；市政移交前管理维护工作；配合石景山土储中心进行土地入市交易工作；配合石景山土储中心进行结案验收；定向安置房的手续办理、组织建设、竣工验收、房屋交付、选定前期物业服务单位等。公司在履行上述义务后可以获得相应的收益，收益的计算方法：一级开发管理费为一级开发成本的（定向安置房土地一级开发成本除外）的2%；定向安置房利润为定向安置房成本的3%。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发生第二水泥管厂项目土地一级开发项目代垫开发成本767,854,792.16元，累计收到石景山土储中心拨付的代垫开发成本772,987,022.31元。

46、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30,000,000.00
抵押借款		142,500,000.00
抵押并保证	197,000,000.00	
抵押质押并保证	250,000,000.00	
合计	447,000,000.00	1,372,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68.13%，主要是即将到期归还的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减少所致。

注2：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债务重组协议和借款合同，提供的担保及抵押明细如下：A、本公司的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田汉、田汉之妻李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B、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廊安国用（2014）第00240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建筑面积101332m²）用于抵押；C、以本公司对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的10,000,000.00元的注册资本和对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投资的10,200,000.00元的注册资本享有的股权为质押，以上担保取得借款240,400,000.00元。

注3：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债务重组协议和借款合同，提供的担保及抵押明细如下：A、本公司的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田汉及配偶、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高德谦及配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B、以京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安新分公司坐落于河北省保定市安新县旅游路北侧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进行抵押，明细如下：①以产权证号为：安国用（2012）第01-20号，面积为29,226m²的土地；②以产权证号为：安新县房权证旅游路字第0010061—0010077号、0010079—0010081号，面积为24,494.95m²的房屋；C、以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坐落于河北省廊坊市香河县五一路西侧，淑阳大街北侧和南侧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明细如下：①以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为：香国用（2012）第00278号，使用权面积为5002.81m²的土地；②以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为：香国用（2012）第00277号，使用权面积为2922.16m²的土地。以上担保取得借款197,000,000.00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利率区间为10.10%-12.50%

47、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8,436,000.00		848,000.00	7,588,000.00	技术改造补贴

合计	8,436,000.00		848,000.00	7,588,000.00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其他说明：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黑液工程财政补贴	4,536,000.00		648,000.00		3,888,000.00
2. 排污专项财政拨款	2,300,000.00				2,300,000.00
3. 制浆厂三项：1线节能减排、一车间抄浆余热回用和蒸煮余热回用；制沼气发电四项技术改造补贴	1,600,000.00		2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8,436,000.00		848,000.00		7,588,000.00

5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作开发保证金	278,600,000.00	278,600,000.00
股权信托及信托计划特定债权		745,000,000.00
合计	278,600,000.00	1,023,600,000.00

其他说明：

注1：合作开发保证金系公司收到的项目合作开发保证金；

注2：2015年3月31日，股权信托及信托计划特定债权系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大业信托-东方资产4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让的东方邦信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对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特定债权245,000,000.00元，以及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为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股权信托500,000,000.00元，期限24个月，利率11.3%。2015年11月，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已归还了大业信托的上述款项。

5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1,677,316.00	178,447,959.00				178,447,959.00	390,125,275.00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1,677,316.00元，股本为人民币211,677,316.00元，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5]2139号）《关于核准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66,254,480股股份，向北京合力万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公司）发行6,837,327股股份，向关广明发行1,727,947股股份，向曹进发行1,535,551股股份，向袁人江发行441,425股股份，向田保战发行115,678股股份及支付现金对价12,390,000.00元用于购买发行对象持有的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份，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8.30元/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78,447,959.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0,125,275.00元。上述事项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15年9月28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2-00094号验资报告。

55、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17,191,157.33	684,099,506.49	884,736,673.41	216,553,990.41
其他资本公积	21,477,957.27			21,477,957.27
合计	438,669,114.60	684,099,506.49	884,736,673.41	238,031,947.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增加684,099,506.49元主要系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京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发行权益性证券产生的资本溢价,283,585,992.36元，及支付的合并对价与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599,486,485.87元冲减资本公积。2015年9月完成对京汉置业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减少资本公积884,736,673.41元。

5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0,181,740.41	-51,464,000.00	104,061,555.89	-21,727,320.71	-133,798,235.18	0.00	76,383,505.2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24,974.02		124,974.02		-124,974.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0,181,740.41	-51,464,000.00	104,061,555.89	-21,727,320.71	-133,673,261.16		76,383,505.2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0,181,740.41	-51,464,000.00	104,061,555.89	-21,727,320.71	-133,798,235.18		76,383,505.2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7,146,553.49	10,760,048.10		137,906,601.59
合计	127,146,553.49	10,760,048.10		137,906,601.5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4,225,025.9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4,225,025.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683,901.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739,140.66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1,148,879.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97,139,665.54	1,774,947,761.72	1,877,402,014.69	1,451,998,543.86
其他业务	16,141,653.13	13,070,796.79	23,400,103.81	19,966,686.58
合计	2,413,281,318.67	1,788,018,558.51	1,900,802,118.50	1,471,965,230.44

6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87,904,271.90	61,541,690.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20,972.32	5,004,769.16
教育费附加	4,050,384.79	2,534,341.89
土地增值税	66,085,991.85	33,681,011.14
地方教育发展	2,711,066.13	1,918,263.69
堤防费	1,184,039.30	
其他		839,926.94

合计	169,856,726.29	105,520,003.51
----	----------------	----------------

其他说明：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60.97%，主要是本期的房地产收入较上期增加所致。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81,048.26	13,500,429.11
广告及展览费	5,168,180.13	9,155,697.62
业务宣传费	2,253,624.84	2,036,973.50
商业运营费	3,360,886.64	5,426,106.02
销售服务费	8,630,932.16	3,457,447.90
佣金及服务费	3,051,071.83	1,894,260.61
差旅招待费	1,546,529.96	976,782.69
运输费	8,143,479.15	9,928,669.98
其他	4,591,846.24	6,784,209.99
合计	51,227,599.21	53,160,577.42

其他说明：

无

6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4,041,623.77	54,493,322.51
折旧、摊销	10,193,453.20	12,191,154.14
税金	8,945,919.17	11,357,971.03
办公费	7,583,307.25	9,866,883.88
业务招待费及差费	7,974,933.98	4,963,841.37
汽车及交通费用	4,892,335.91	4,394,242.04
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4,582,735.30	5,005,860.00
修理费	3,216,362.35	6,004,260.15
其他	13,141,816.03	8,693,617.17
合计	144,572,486.96	116,971,152.2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632,517.06	41,311,942.50
减：利息收入	3,726,826.57	35,265,375.96
汇兑损失		111,555.61
减：汇兑收益	2,551,078.62	
手续费及其他	9,971,371.30	3,232,225.43
合计	30,325,983.17	9,390,347.58

其他说明：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222.95%，主要是减少关联方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资金占用费，及京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利息收入大幅减少和支付银行手续费增加所致。

6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558,890.28	-2,080,874.60
二、存货跌价损失	-198,648.92	-2,104,340.48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86,829.33	1,290,718.21
十四、其他	-200,000.00	1,195,000.00
合计	20,947,070.69	-1,699,496.87

其他说明：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332.55%，主要是本期的计提的坏账准备大幅增加所致。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57,160.12	-1,761,857.08
合计	-2,257,160.12	-1,761,857.08

其他说明：

无

6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3,683.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79,716.33	5,661,915.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9,874.78	674,040.6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7,635.80	13,455,636.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97,167.23	2,267,5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628,067.73	12,074,588.1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54,388.17	1,291,489.79
其他-理财产品收益	13,805,329.12	2,467,321.82
合计	148,702,746.50	38,176,176.11

其他说明：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289.52%，主要系本期出售长江证券股票1000万股增加收益所致。

7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6,975.00	93,173.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6,975.00	138,003.78	347,239.70
政府补助	6,115,204.00	7,084,687.00	6,115,204.00
违约赔偿收入	1,350.00	253,655.31	1,350.00
其他	644,494.62	891,195.27	595,052.58
合计	7,058,846.28	8,367,541.36	7,058,846.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黑液工程财政补贴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48,000.00	648,000.00	与资产相关

2. 制浆厂三项：1 线节能减排、一车间抄浆余热回用和蒸煮余热回用；制沼气发电四项技术改造补贴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根据樊政发[2014]2 号文下拨的纳税突出贡献奖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4. 襄阳市财政局博士后培训基地补贴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5. 根据襄科计[2014]1 号下拨科技专项(三)创新平台建设奖；襄政发[2014]9 号下拨科技专项(四)科技奖励基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6. 根据襄科计[2014]7 号下拨 2014 年市级科发专项-科学研究开发及产学研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襄阳市科技局下拨的专利资助及授权奖励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000.00	6,280.00	与收益相关
8.根据鄂财建规[2014]7 号文下拨的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430,000.00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染减排以奖代补资金								
9.收襄阳市财政局下拨的 2015 年度襄阳市科学技术奖励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250,000.00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 根据襄人社规（2013）5 号文下拨的稳岗补助及就业见习补贴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1,383,544.00	1,251,200.00	与收益相关
11. 根据襄经信（2014）277 号文下拨的固定资产投资贴息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458,800.00	与收益相关
12. 增值税防伪税控技术维修费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560.00	407.00	与收益相关
13. 城中城改造项目补助、信用补贴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10,000.00	1,910,000.00	与收益相关
14.根据襄财建发【2014】40 号下拨的 2014 省级低碳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5.收襄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拨款发放技能大师工作补助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16.根据樊政发[2015]2 号文下拨的湖北名牌奖励款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17.根据鄂知办【2014】55号文下拨的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建设资金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18.根据鄂发改投资函【2015】78号文下拨的5000吨项目资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9.根据襄财企发【2015】19号文下拨的2014年度高新技术产品等级备案奖励资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襄阳市财政局下拨的2014湖北名牌奖励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1.根据襄经信【2015】197号下拨的第二批先进新设备采购补贴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06,100.00		与收益相关
22.收出口奖励资金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9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3.根据鄂商务发[2015]28号下拨的2015年省级外贸及引资专项资金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6,115,204.00	7,084,687.00	--

其他说明：

无

7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24,964.59	206,635.71	1,024,964.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24,964.59	381,742.88	1,024,964.59
对外捐赠	443,850.00	1,245,600.00	443,85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51,493.58	
赔偿支出		2,845,266.96	
其他	2,611,025.30	115,003.50	2,611,025.30
合计	4,079,839.89	4,739,106.92	4,079,839.89

其他说明：

无

7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029,420.70	50,857,035.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239,469.49	4,553,027.62
合计	94,268,890.19	55,410,063.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7,757,486.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663,622.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811,171.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500,000.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4,766.7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4,872.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50,076.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70,892.9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6,033,488.06
所得税费用	94,268,890.19

其他说明

7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8。

7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28,499,851.29	作为应付票据的保证金、存单质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098,800.00	作为质押物向银行借款
存货	2,180,741,036.96	作为抵押物向银行借款
固定资产	266,810,299.56	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向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147,025,193.77	作为抵押物向银行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64,505,317.76	作为抵押物向银行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200,000.00	作为股权质押向银行借款
合 计	3,308,880,499.34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利息收入	4,029,483.94	14,188,098.99
政府补助	5,545,477.12	6,629,441.94
收一级开发经费	81,020,099.31	46,046,400.03
保证金、押金、诚意金及代收款项	24,804,256.33	47,311,982.89
内蒙古煤田地质局 472 勘探队	123,030,142.00	22,718,081.02
金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2,116,783.00	
收到的往来款	22,675,083.60	
合计	313,221,325.30	136,894,004.8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手续费	83,638,740.18	69,820,485.39
一级开发及安置房支出	91,064,676.94	39,656,871.14
保证金、押金及代收付款项	63,846,723.98	26,905,773.70
支付的往来款	82,591,210.53	
捐赠款及其他	7,029,508.48	21,925,918.40
合计	328,170,860.11	158,309,048.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重组费用	5,288,447.96	
合计	5,288,447.9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证券融资		10,909,963.57

关联方借款利息		26,805,582.63
收到非金融机构借款	1,350,000,000.00	1,129,358,135.18
四项技术改造补贴		2,000,000.00
股份收购支付现金对价借款		
合计	1,350,000,000.00	1,169,073,681.3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融资顾问及财务顾问费	500,000.00	1,000,000.00
质押存单	50,000,000.00	150,000,000.00
归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1,617,000,000.00	839,988,000.00
证券融资	13,415,154.89	
股份收购支付现金对价款	12,390,000.00	
合计	1,693,305,154.89	990,988,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63,488,596.42	130,126,994.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947,070.69	-1,699,496.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184,695.52	50,248,467.69
无形资产摊销	3,993,162.60	3,789,553.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7,989.59	37,103.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6,635.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57,160.12	1,761,857.0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632,477.06	21,391,038.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702,746.50	-38,176,17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53,108.34	4,583,457.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436,192.53	-430,429.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1,112,623.49	-1,976,652,163.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295,193.82	-94,569,304.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68,457,230.97	502,621,40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986,150.33	-1,396,761,061.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82,182,055.44	593,981,636.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93,981,636.90	970,334,617.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8,200,418.54	-376,352,980.43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82,182,055.44	593,981,636.90
其中：库存现金	174,255.41	164,646.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0,386,232.39	469,596,72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41,621,567.64	124,220,264.4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2,182,055.44	593,981,636.90

其他说明：

无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2,211,543.12	作为应付票据的保证金、定期存单及贷款监管资金详见附注
存货	2,110,661,294.42	作为抵押物向银行借款
固定资产	287,941,988.61	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向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147,025,193.77	作为抵押物向银行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098,800.00	作为质押物向银行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97,491,121.38	作为抵押物向银行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200,000.00	作为股权质押向银行借款
合计	3,296,629,941.30	--

其他说明：

注1：公司以评估值10,300,544.00元的一批连续纺丝机设备作为抵押物，向浦发银行武汉分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21,958,850.00元，该承兑汇票已于2015年12月17日到期承兑，该批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尚未到期未予解除。

79、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815,047.62	6.4936	18,279,793.1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北京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京汉置业公司和本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2015年09月28日	产权过户日	1,313,743,699.65	94,036,300.25	1,205,916,289.90	119,989,486.14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现金	12,390,00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178,447,959.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1,302,670,100.70
--或有对价	1,493,508,059.7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5,845,982,321.34	5,183,833,415.62
货币资金	849,285,244.10	572,199,723.61
应收款项	264,840,635.30	167,186,048.87
存货	3,588,631,881.28	3,898,749,818.22
固定资产	151,821,546.80	178,591,894.94
无形资产	2,714,108.20	3,052,830.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3,993,344.32	47,171,03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7,947,053.44	87,857,562.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5,336,572.81	
长期股权投资	133,237,212.30	123,278,529.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174,722.79	105,745,976.77
负债：	4,884,297,498.19	4,283,329,465.24
借款	2,081,992,599.88	1,611,500,000.00
应付款项	1,870,351,562.77	1,645,511,574.52
应付职工薪酬	3,353,335.54	2,717,890.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928,600,000.00	1,023,600,000.00
净资产	961,684,823.15	900,503,950.38
减：少数股东权益	67,663,249.32	29,803,577.22
取得的净资产	894,021,573.83	870,700,373.16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14年02月28日	注1	5,661,915.88	0.00%					
通辽京汉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转让	2014年02月28日	注2		0.00%					

其他说明：

注1：2013年12月23日，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乐生活”）作出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将持有的乐生活100%股权分别转让给田汉、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京汉控股集团”，以下简称“京汉投资”）、北京瀚恒财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瀚恒财智”），同时决议由新股东增资4,000.00万元。同日本公司与田汉、京汉投资、瀚恒财智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的乐生活公司章程并召开新一届股东会选举公司新的董事及监事。截至2014年2月底乐生活已收到新股东增资款4,000.00万元，且公司与田汉、京汉投资、瀚恒财智已办妥必要的交接

手续，故自2014年2月28日起公司不再对乐生活实施控制；

注2：通辽京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系乐生活之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京汉保定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日	-7,491,529.35	-667,391.29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2日	12,607,151.24	-1,939,190.72
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2日	500,946,276.72	-7,861,092.29
北京京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6日	106,568,574.76	1,582,748.84
香河泰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34,496.42	-34,496.42
襄阳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8月31日	6,521,116.86	-2,409,607.40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100.00%		
北京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北京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香河京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北京鹏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60.00%	60.00
通辽京汉置业有限公司	内蒙	内蒙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房地产开发		70.00%	70.00
京汉（温岭）置业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京汉保定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服务业		100.00%	100.00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房地产开发			51.02
北京京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保理		100.00%	100.00
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51.00
香河泰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房地产开发		90.00%	90.00
襄阳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工业生产	100.00%		100.00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2015年3月，公司与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业信托”）签订协议，拟发起设立大业信托-京汉君庭股权投资集合信托计划，由大业信托以不超过15,000.00万元对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汉廊坊”）增资，其中增加注册资本96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14,040.00万元（京汉廊坊收到14,040.00万元按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列入长期借款科目），并提供10,000.00万元借款，根据京汉置业与大业信托签订的项目合作协议，该信托计划预计期限24+6个月，存续规模不超过40,000万元，其中优先级信托单位规模25,000万元，次级信托单位规模15,000万元。本公司以持有的“大业信托·东方资产40号集合信托计划”次级信托受益权、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2.43%股权、京汉廊坊所有股权向大业信托提供质押担保；京汉廊坊以廊安国用（2014）第00240号土地使用权及在建项目进行抵押；同时本公司及股东田汉、李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2：2014年7月，公司与东方邦信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邦信”）合资成立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汉邦信”），京汉邦信注册资本2,0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1,020.00万元，持股比例51%，东方邦信出资980.00万元，持股比例49%。2014年8月，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发起设立大业信托-东方资产4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期限24个月，存续规模不超过170,000万元，其中优先级信托单位和中间级信托单位规模不超过120,000万元，次级信托单位规模不超过50,000万元。优先级和中间级信托资金中50,000万元用于向京汉邦信进行增资（其中40,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0,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增资后剩余70,000万元资金用于向京汉邦信发放股东借款；次级信托由本公司和东方邦信以特定债权认购。信托计划成立后京汉邦信注册资本42,000万元，资本公积10,000万元，其中大业信托持股95.24%，

本公司持股2.43%，东方邦信持股2.33%。信托计划存续期内大兴信托提供的股东借款70,000万元利率11.3%/年，大业信托受让的特定债权50,000万元利率11.3%/年。大业信托于信托计划期满后退出京汉邦信，转让其持有的京汉邦信股权，本公司与东方邦信享有优先购买权。本公司以持有的京汉邦信2.43%的股权向大业信托提供质押担保；京汉邦信以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第二水泥管厂1612—034地块（京厂国用（2014出）第00046号）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同时本公司及股东田汉、李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15年11月，京汉邦信已归还了大业信托的全部融资款项。2015年12月15日，京汉置业与大业信托签定股权转让协议，已收回京汉邦信48.59%的股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鹏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	34,554,437.27		33,405,305.36
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	-365,490.27		21,744,234.21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98%			
注（1）		9,600,000.00		
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	49.00%	-8,379,309.05		245,463,675.60
香河泰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	-3,449.6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鹏辉房地	488,549,987.70	142,121.19	488,692,108.89	262,678,845.49	142,500,000.00	405,178,845.49	735,349,112.34	314,602.30	735,663,714.64	296,036,544.42	442,500,000.00	738,536,544.42

产开发有限公司												
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9,682,021.69	118,658.27	739,800,679.96	470,319,899.26	197,000,000.00	667,319,899.26	210,679,325.43	827,036.14	211,506,361.57	137,807,279.97	0.00	137,807,279.97
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	2,762,512,411.55	3,160,367.32	2,765,672,778.87	2,264,726,502.15	0.00	2,264,726,502.15	1,722,270,286.42	54,710.57	1,722,324,996.99	4,278,089.55	1,200,000,000.00	1,204,278,089.5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鹏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9,095,994.00	86,386,093.18	86,386,093.18	386,405,301.72		-7,770,402.16	-7,770,402.16	-241,945,616.23
香河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18,300.90	-1,218,300.90	240,029,296.02		-661,515.39	-661,515.39	-25,365,670.72
北京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	1,363.88	-17,100,630.72	-17,100,630.72	652,497,209.88		-1,953,092.56	-1,953,092.56	-1,380,424,350.3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集团于2014年10月向少数股东购买京汉（温岭）置业有限公司的投资（占上述公司股份的10%）。购买少数股权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如下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京汉（温岭）置业有限公司
--现金	40,699,074.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0,699,074.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1,672,700.22
差额	9,026,373.7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437,004.85
调整未分配利润	-5,589,368.93

其他说明

B. 处置股权

本集团2015年4月处置部分对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占上述公司股份的48.98%），但未丧失对上述公司的控制权。处置股权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如下：

项目	京汉（廊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	
其中：现金	9,600,000.00
购买成本合计	9,60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600,000.00
购买成本与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西部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5,008,955.61	4,956,282.15
非流动资产	39,599.90	91,626.87
资产合计	5,048,555.51	5,047,909.02
流动负债	8,882,537.30	8,880,835.80
负债合计	8,882,537.30	8,880,835.80
少数股东权益	-1,878,651.08	-1,878,651.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55,330.71	-1,954,792.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78,651.08	-1,878,651.08
净利润	-1,055.01	-3,362,263.60
综合收益总额	-1,055.01	-3,362,263.60

其他说明

无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	----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北京西部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3,832,926.78	1,055.01	3,833,981.79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979,048.12			121,979,048.12
（2）权益工具投资	4,540,248.12			4,540,248.12
（2）权益工具投资	117,438,800.00			117,438,8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金融工具分类信息

1. 金融工具分类信息

资产负债表日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期末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的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1、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200,000,000.00	1,076,182,055.44		1,276,182,055.44
应收票据			6,392,956.27		

					6,392,956.27
应收账款			51,157,476.43		51,157,476.43
应收股利			900,000.00		900,000.00
应收利息			22,576,386.61		22,576,386.61
其他应收款			295,685,437.73		295,685,437.73
其他流动资产			597,862,891.02		597,862,891.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340,000.00	16,340,000.00
小计	-	200,000,000.00	2,050,757,203.50	16,340,000.00	2,267,097,203.50
2、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40,248.12				4,540,248.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098,800.00	101,098,800.00
小计	4,540,248.12	-	-	101,098,800.00	105,639,048.12
合计	4,540,248.12	200,000,000.00	2,050,757,203.50	117,438,800.00	2,372,736,251.62

项目	金融负债的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1、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短期借款		85,000,000.00	85,000,000.00
应付票据		255,605,897.00	255,605,897.00
应付账款		454,210,637.14	454,210,637.14
应付利息		7,422,808.22	7,422,808.22
其他应付款		267,524,907.33	267,524,907.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2,500,000.00	1,27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132,230.15	5,132,230.15
长期借款		437,400,000.00	437,400,000.00
合计		2,784,796,479.84	2,784,796,479.84

年初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的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1、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150,000,000.00	593,981,636.90		743,981,636.90
应收票据			4,368,800.69		4,368,800.69
应收账款			53,002,632.80		53,002,632.80
应收股利			1,441,332.77		1,441,332.77
应收利息			1,337,722.22		1,337,722.22
其他应收款			113,524,196.59		113,524,196.59
其他流动资产			101,721,502.98		101,721,502.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340,000.00	16,340,000.00
小计		150,000,000.00	869,377,824.95	16,340,000.00	1,035,717,824.95
2、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171,030.00				47,171,03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5,114,800.00	305,114,800.00

小计	47,171,030.00	-	-	305,114,800.00	352,285,830.00
合计	47,171,030.00	150,000,000.00	869,377,824.95	321,454,800.00	1,388,003,654.95

项目	金融负债的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1、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短期借款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应付票据		310,120,000.00	310,120,000.00
应付账款		488,122,312.85	488,122,312.85
应付利息		10,388,791.53	10,388,791.53
其他应付款		208,562,097.61	208,562,097.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000,000.00	23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8,088,152.51	28,088,152.51
长期借款		1,372,500,000.00	1,372,500,000.00
合计		2,881,781,354.50	2,881,781,354.50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40,248.12	于2015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所交易证券的收盘价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098,800.00	

4、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

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重大信用风险。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4和附注（七）8的披露。

5、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6、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至3年（含3年）	3-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5,000,000.00					85,000,000.00
应付票据	255,605,897.00					255,605,897.00
应付账款	454,210,637.14					454,210,637.14
应付利息	7,422,808.22					7,422,808.22
其他应付款	267,524,907.33					267,524,907.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2,500,000.00					1,27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132,230.15					5,132,230.15
长期借款		437,400,000.00				437,400,000.00

合计	2,347,396,479.84	437,400,000.00				2,784,796,479.84
年初余额: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至3年（含3年）	3-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应付票据	310,120,000.00					310,120,000.00
应付账款	488,122,312.85					488,122,312.85
应付利息	10,388,791.53					10,388,791.53
其他应付款	208,562,097.61					208,562,097.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000,000.00					23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8,088,152.51				28,088,152.51
长期借款		935,100,000.00	437,400,000.00			1,372,500,000.00
合计	1,481,193,201.99	963,188,152.51	437,400,000.00	-	-	2,881,781,354.50

7、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8、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于2015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美元货币性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1%，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约137,098.45元（2014年12月31日：约125,711.55元）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信托资金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集团带息金融工具概况列示如下：

浮动利率工具：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15,000,000.00

固定利率工具：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65,000,000.00	21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2,500,000.00	239,000,000.00
长期借款	437,400,000.00	1,372,500,000.00
合计	1,774,900,000.00	1,821,500,000.00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减25个基准点	±159,375.00	0.00	±421,875.00	0.00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产生了投资价格风险。

于2015年12月31日，如果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增加或减少5%，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约170,259.30元（2014年12月31日：约1,768,913.63元），不包括留存收益的股东权益将增加或减少约3,791,205.00元（2014年12月31日：约11,441,805.00元）

9、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10、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11、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1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13、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企业	20,000.00	42.88%	42.8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田汉。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北京西部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九）3。本期或上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京汉投资”）	第一大股东

北京丰汇颐和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大股东
湖北化纤集团襄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第三大股东的母公司的子公司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通辽京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乐生活之子公司
北京京汉丰汇投资有限公司（原名"北京京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京汉投资之子公司
北京京汉智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京汉投资之子公司
北京瀚恒财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监事会主席段亚娟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时代引擎科技有限公司	京汉投资之子公司
华能国电（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段亚娟担任董事的公司
北京京汉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田汉之妻李莉的弟弟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北京京汉亿嘉谊商贸有限公司	田汉之妻李莉的弟弟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106,145.73	4,300,000.00	否	2,676,294.71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汽				93,065,201.52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946,422.87	7,400,000.00	否	16,000,475.51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	2,857,430.44	3,480,000.00		1,984,339.24
通辽京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251,964.00	500,000.00	否	1,109,242.86
北京京汉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	87,032.00	100,000.00	否	43,461,483.74
合 计		12,248,995.04	157,800,000.00	否	158,297,037.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37,252.66	1,492,168.82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27,429.79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水电汽	5,555,690.68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房地产		7,236,860.00
合 计		5,692,943.34	12,656,458.6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权	2013 年 05 月 01 日	2016 年 04 月 30 日	双方协商	800,000.0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	3,302,000.00	0.00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660,826.34	748,613.64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445,279.19	371,066.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4 年 07 月 21 日	2015 年 03 月 25 日	是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 年 07 月 15 日	2015 年 07 月 14 日	否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30 日	2015 年 09 月 29 日	是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田汉、李莉	300,000,000.00	2014 年 03 月 27 日	2016 年 03 月 27 日	是
田汉、李莉	250,000,000.00	2014 年 07 月 26 日	2016 年 07 月 24 日	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田汉、李莉	1,20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18 日	2016 年 08 月 17 日	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田汉、李莉	250,000,000.00	2015 年 04 月 30 日	2017 年 09 月 11 日	否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 年 03 月 28 日	2015 年 03 月 27 日	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田汉、李莉	900,000,000.00	2015 年 06 月 12 日	2016 年 12 月 11 日	否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田汉、李莉	197,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01 日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15 年 02 月 26 日	2015 年 03 月 10 日	本集团与乐生活双方互相资金拆借资金，期限短，年利率为 5.6%，支付利息 14,728.77 元
拆出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15 年 01 月 16 日	2015 年 01 月 30 日	本集团与乐生活双方互相资金拆借资金，期限短，年利率为 5.6%收到

				利息 6,443.84 元。
--	--	--	--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乐生活股权		1,750,000.00
田汉	转让乐生活股权		2,250,000.00
北京瀚恒财智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转让乐生活股权		1,0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115,600.00	4,785,2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26,561,053.38	
预付账款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54,550.63		1,331,734.87	
应收账款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236,860.00	361,843.00
应收账款	湖北化纤集团襄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1,477,247.78	44,317.43		
其他应收款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171,658.38	77,136.22	371,066.00	18,553.3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汉建筑装饰	250,000.00	125,000.00	250,000.00	75,000.00

	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北京浩菲特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323,090.41	32,309.04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汉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京汉控 股）	62,514.77	3,125.74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京汉建筑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107,617.22	19,469,355.21
应付账款	通辽京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598.25	338,072.69
应付账款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 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99,944.83	
应付账款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2,378,167.50	
应付账款	北京京汉亿嘉谊商贸有限公 司	65,000.00	
应付票据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310,120,000.00
预收账款	湖北化纤集团襄阳进出口有 限公司		1,925,096.00
预收账款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43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化纤集团襄阳进出口有 限公司		53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21,455.54
其他应付款	通辽京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76,495.68	1,112,076.98
其他应付款	乐生活（北京）智慧社区投资 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25,095.89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汉建筑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17,285.85	7,182.75
其他应付款	湖北化纤开发有限公司	261,436.99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284,900.42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 2014 年 10 月 31 日京汉置业 100%股权的估价值计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交易标的的评估价值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284,900.4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284,900.42

其他说明

注：2015年1月3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同意田汉将其持有的京汉置业1,441.4677万股股权转让给合力万通，同日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田汉与合力万通之间股权转让的价格为2.62元/股。合力万通系京汉置业实际控制人田汉为激励京汉置业中高层员工而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其中田汉持有的合力万通65.66%股权，田汉持有合力万通股权仅为田汉持有京汉置业股权方式的改变（由直接持有京汉置业股权转变为通过合力万通间接持有京汉置业股权），不属于股份支付的范畴；其他21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合力万通34.34%股权，这21名自然人股东均为京汉置业及其下属公司的中高层员工，除田汉外的其他21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合力万通股权属于股份支付的范畴。上述股份支付的授予日为2015年1月3日，折合为公司股权数为495万股，按2014年10月31日公司100%股权的评估价值157,350.81万元计算，每股股票的价格为4.50元，股份支付金额为928.49万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按交易标的的评估价值确定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12,390,000.00
本期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项 目	期末数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对外投资承诺	9,000,000.00
合 计	9,000,000.00

2015年10月20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京汉置业与香河金源诚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在香河县国土资源局举办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竞得2015-78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并取得了《中标通知书》。同日，双方签署《香河东华纸箱厂项目开发建设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双方将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最终核定的名称为准）对竞得地块实施开发建设。合资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京汉置业以现金方式出资900万元。本公司于2015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

公司涉及的标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诉讼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A. 2010 年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二局四公司”）因《京汉新城一期住宅一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协议书》纠纷对子公司通辽京汉置业有限公司（简称“通辽置业”）提起诉讼，要求通辽置业支付工程款 2,070 万元，赔偿其经济损失 400 万元并支付工程款之利息。目前该诉讼正在审理过程中。

B. 2014 年北京市顺义建筑工程公司（以下简称“顺义建筑公司”）因《建筑工程施工合同》（A 区 A01—A08 号楼）纠纷对子公司北京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汉”）提起诉讼，要求北京

金汉支付剩余质保金 132 万元及利息。子公司北京金汉对顺义建筑公司提出反诉，目前该诉讼正在审理过程中。

C. 2014 年北京市顺义建筑工程公司（以下简称“顺义建筑公司”）因《建筑工程施工合同》（C 区 C01—C09 号楼）纠纷对子公司北京金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汉”）提起诉讼，要求北京金汉支付剩余质保金 110 万元及利息。子公司北京金汉对顺义建筑公司提出反诉，目前该诉讼正在审理过程中。

D. 2014 年本公司因《京汉铂寓（石景山）住宅室内及公共区域装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纠纷已发生损失对北京筑维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维装饰公司”）提起诉讼，要求筑维装修公司赔偿本公司维修费、材料费、住户赔偿款共 280 万元及利息、人工费损失 121 万元、额外支出的物业管理费 12 万元、商誉损失 100 万元，并承担鉴定费用 20 万元及诉讼费用。筑维装饰公司反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支付装饰装修工程款 292 万元及利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5 万元。现本案进入二审阶段，目前该诉讼正在审理过程中。

E. 2015 年本公司因《京汉铂寓（石景山）住宅室内及公共区域装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纠纷的后续损失对筑维装修公司另行提起诉讼，要求筑维装修公司赔偿款共 813 万元及利息。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及相关鉴定费用。目前该诉讼正在审理过程中。

F. 2015 年江苏神州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市政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对被告江苏嘉丰置业有限公司及江苏嘉丰置业有限公司历任股东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其他 6 名被告提起诉讼，要求江苏嘉丰置业有限公司支付拖欠工程款及窝工损失 4500 万元，请求江苏嘉丰置业有限公司历任股东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京汉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其他 6 名被告在 2000 万元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目前该诉讼正在审理过程中。

（2）担保事项

A、本集团为关联方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二）5（4）。

B、为业主担保：本集团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截止2015年12月31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25,263.04万元。该担保事项是房地产开发商为小业主购买公司商品房所提供的担保，为行业内普遍现象。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资产负债日后重大减资

2014年7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京汉置业”）与东方邦信置业有限公司（简称“东方邦信”）合资成立京汉邦信置业有限公司（简称“京汉邦信”），其中京汉置业持股51%，东方邦信持股49%。2014年8月，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大业信托”）发起设立大业信托-东方资产4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简称“信托计划”），以增资和贷款形式对京汉邦信融资，增资后京汉邦信注册资本为42,000万元，其中大业信托持股95.24%，京汉置业持股2.43%，东方邦信持股2.33%。截止2015年11月，京汉邦信已完成信托计划全部融资款的偿还，根据《增资协议》、《东方资产40号项目合同协议》等，信托计划提前结束，大业信托自持的股权应按照原项目公司股东的股权比例进行分配。2015年12月15日，京汉置业、东方邦信分别与大业信托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回大业信托持有的95.24%的股权。2016年3月14日，京汉邦信股东会作出将注册资本减资至2,000万元的决议，同日完成了京汉邦信公司的工商注册变更手续。

2、利润分配预案

2016年1月6日，本集团控股股东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田汉先生提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该提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集公司董事田汉、曹进、班均、盛永新、王树对上述预案进行讨论。经上述董事书面确认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将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 经营分部基本情况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A、化纤业务分部：主要从事粘胶纤维、玻璃纸、化纤浆粕、精制棉生产与销售业务。

B、房地产业务分部：主要从事房地产的开发和销售业务。

C、物业管理分部：主要提供物业服务及日常管理业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

分部间的转移定价，按照市场价值确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化纤业分部	房地产分部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650,307,437.37	1,739,915,448.25	26,067,688.15	-3,009,255.10	2,413,281,318.67
销售费用	12,788,996.16	36,388,017.50	2,050,585.55		51,227,599.21

利息收入	1,616,142.24	2,317,349.87	21,472.73		3,954,964.84
利息费用	8,101,079.54	18,531,397.52			26,632,477.0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79,716.33				-1,979,716.33
资产减值损失	2,390,884.34	18,695,509.23	-139,322.88		20,947,070.69
折旧费和摊销费	31,708,469.77	17,516,610.65	1,959,615.10		51,184,695.52
利润总额（亏损）	139,011,687.61	209,379,577.58	9,366,221.42		357,757,486.61
资产总额	2,168,753,918.37	8,611,545,759.71	193,003,135.49	-3,631,821,310.39	7,341,481,503.18
负债总额	547,723,058.75	6,534,271,822.37	89,270,401.65	-1,793,588,260.61	5,377,677,022.16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88,374,715.80	34,278,371.73			-154,096,344.07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1. 粘胶纤维生产及相关业务	634,945,011.84	680,019,159.79
2. 房地产开发及相关业务	1,762,973,881.30	1,205,916,289.90
3. 材料销售业务		10,240,534.27
4. 托管费业务	754,717.00	754,717.00
5. 水电汽	11,469,232.74	
6. 其他	3,138,475.79	3,871,417.54
合计	2,413,281,318.67	1,900,802,118.50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	------	------

中国大陆地区	2,226,080,590.37	1,705,088,776.77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187,200,728.30	195,713,341.73
合计	2,413,281,318.67	1,900,802,118.50

非流动资产总额的分布：

本集团所有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C、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的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个与本集团交易超过10%的客户。

租赁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相关信息如下：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15,689,394.13	125,518,023.14
合计	115,689,394.13	125,518,023.14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486,657.04	92.28%	1,539,307.11	3.71%	39,947,349.93	42,514,327.36	96.78%	1,808,949.45	4.25%	40,705,377.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2,088.14	6.85%	3,472,088.14	67.00%		1,412,664.54	3.22%	1,412,664.54	100.00%	0.00
合计	44,958,745.18	100.00%	5,011,395.25	11.15%	39,947,349.93	43,926,991.90	100.00%	3,221,613.99	7.33%	40,705,377.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40,575,272.81	1,217,258.19	3.00%
1 年以内小计	40,575,272.81	1,217,258.19	3.00%
1 至 2 年	27,106.36	2,710.64	10.00%
2 至 3 年	10,230.30	1,534.55	15.00%
3 年以上	874,047.57	317,803.73	36.36%
3 至 4 年	63,093.98	12,618.79	20.00%
4 至 5 年	191,964.93	57,589.48	30.00%
5 年以上	618,988.66	247,595.46	40.00%
合计	41,486,657.04	1,539,307.11	3.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89,781.2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鑫和一纺织有限公司	4,500,122.57	10.01	135,003.68
东莞市国泰华纺织有限公司	3,053,113.56	6.79	91,593.41
LU	2,842,301.40	6.32	85,269.04
SELWV	2,737,001.37	6.09	82,110.04
湖北雪飞化工有限公司	2,524,426.66	5.61	75,732.80
合计	15,656,965.56	34.82	469,708.9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90,471.73	38.06%	2,890,471.73	100.00%	0.00	2,890,471.73	34.07%	2,890,471.73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83,032.68	53.77%	1,113,742.71	27.28%	2,969,289.97	4,997,318.23	58.91%	1,125,820.04	22.53%	3,871,498.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0,513.65	8.17%	620,513.65	100.00%	0.00	595,513.65	7.02%	595,513.65	100.00%	0.00
合计	7,594,018.06	100.00%	4,624,728.09	60.90%	2,969,289.97	8,483,303.61	100.00%	4,611,805.42	54.36%	3,871,498.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襄阳市丹阳农副土特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2,890,471.73	2,890,471.73	100.00%	涉及法律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890,471.73	2,890,471.7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60,812.13	34,824.36	3.00%
1 至 2 年	77,780.00	7,778.00	10.00%
2 至 3 年	5,278.63	791.79	15.00%
3 年以上	2,775,575.87	1,070,348.56	38.56%
3 至 4 年	33,797.98	6,759.60	20.00%
4 至 5 年	331,222.00	99,366.60	30.00%
5 年以上	2,410,555.89	964,222.36	40.00%
合计	4,019,446.63	1,113,742.71	27.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15.7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3 年以上预付款转入	2,902,307.43	2,868,509.45
重组费用(审计、律师评估服务)		1,422,641.51
备用金借支	635,729.73	637,325.64
保证金	485,340.72	547,796.72
运费	314,691.95	116,558.56
其他往来	3,255,948.23	2,890,471.73
合计	7,594,018.06	8,483,303.6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襄阳市冉阳农副土特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往来	2,890,471.73	1-2 年	38.06%	2,890,471.73
浙江开关厂	其他往来	629,300.00	5 年以上	8.29%	251,720.00
北京第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595,513.65	5 年以上	7.84%	595,513.65
长丝保证金	保证金	398,060.72	5 年以上	5.24%	159,224.29
金发货运公司运费	保证金	314,691.95	1 年以内	4.14%	9,440.76
合计	--	4,828,038.05	--	63.58%	3,906,370.4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4,021,573.83		904,021,573.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0,408,657.70		160,408,657.70
合计	904,021,573.83		904,021,573.83	160,408,657.70		160,408,657.7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襄阳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	894,021,573.83		894,021,573.83		
合计		904,021,573.83		904,021,573.8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	计提减值	其他		

				确认的投资 损益	收益调整	变动	现金股利 或利润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恒天金环 新材料有 限公司	160,408,6 57.70		160,000,0 00.00	1,076,488 .69					-1,485,14 6.39	0.00	
小计	160,408,6 57.70		160,000,0 00.00	1,076,488 .69					-1,485,14 6.39		
合计	160,408,6 57.70		160,000,0 00.00	1,076,488 .69					-1,485,14 6.39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6,414,244.58	546,627,744.23	680,019,159.79	599,272,542.26
其他业务	3,893,192.79	1,227,759.42	14,866,668.81	12,559,628.96
合计	650,307,437.37	547,855,503.65	694,885,828.60	611,832,171.22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54,388.17	1,291,489.7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3,683.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79,716.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0,750.6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31,276.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97,167.23	2,267,5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628,067.73	12,074,588.15
其他-理财产品收益	269,874.78	
合计	133,569,781.58	18,979,288.79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13,461.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15,204.00	主要系湖北金环的补贴收入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1,895,972.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105,525.57	主要系出售长江证券 1000 万股股票及分红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754,71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5,232.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685,052.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7,917,183.33	
合计	210,370,489.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5%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	0.11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稿。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汉_____

2016年4月29日